

增入名儒講義

皇宋中興兩朝聖政

皇宋中興兩朝聖政目錄

第一卷

高宗皇帝

建炎元年

即靖康二年也  
起潛龍盡六月

第二卷

高宗皇帝

建炎元年

起七月  
盡十二月

第三卷

高宗皇帝

建炎二年

第四卷

高宗皇帝

建炎三年

起正月  
盡三月

第五卷

高宗皇帝

建炎三年

起四月  
盡八月

第六卷

高宗皇帝

建炎三年

起閏八月  
盡十二月

第七卷

高宗皇帝

建炎四年

起正月  
盡六月

第八卷

高宗皇帝

建炎四年

起七月  
盡十二月

第九卷

高宗皇帝

紹興元年

起正月  
盡六月

第十卷

高宗皇帝

紹興元年

起七月  
盡十二月

第十一卷

高宗皇帝

紹興二年

起正月  
盡六月

第十二卷

高宗皇帝

紹興二年

起七月  
盡十二月

第十三卷

高宗皇帝

紹興三年

起正月  
盡五月

第十四卷

高宗皇帝

紹興三年

起六月  
盡十二月

第十五卷

高宗皇帝

紹興四年

起正月  
盡八月

第十六卷

高宗皇帝

紹興四年

起九月  
盡十二月

第十七卷

高宗皇帝

紹興五年

起正月  
盡四月

第十八卷

高宗皇帝

紹興五年

起五月  
盡十二月

第十九卷



高宗皇帝

紹興六年

起正月  
盡六月

第二十卷

高宗皇帝

紹興六年

起八月  
盡十二月

第二十一卷

高宗皇帝

紹興七年

起正月  
盡七月

第二十二卷

高宗皇帝

紹興七年

起八月  
盡十二月

第二十三卷

高宗皇帝

紹興八年

起正月  
盡十月

第二十四卷

高宗皇帝

紹興八年

起十一月  
盡十二月

第二十五卷

高宗皇帝

紹興九年

第二十六卷

高宗皇帝

紹興十年

第二十七卷

高宗皇帝

紹興十一年

第二十八卷

高宗皇帝

紹興十二年

第二十九卷

高宗皇帝

紹興十三年

第三十卷

原闕

高宗皇帝

紹興十四年

紹興十五年

第三十一卷

原闕

高宗皇帝

紹興十六年

紹興十七年

紹興十八年

第三十二卷

原闕

高宗皇帝

紹興十九年

紹興二十年

紹興二十一年

第三十三卷

原闕

高宗皇帝

紹興二十二年

紹興二十三年

紹興二十四年

第三十四卷

原闕

高宗皇帝

紹興二十五年

第三十五卷

原闕

高宗皇帝

紹興二十六年

第三十六卷

原闕

高宗皇帝

紹興二十七年  
紹興二十八年

第三十七卷

原闕

高宗皇帝

紹興二十九年 紹興三十年

第三十八卷

原闕

高宗皇帝

紹興三十一年

起正月  
盡九月

第三十九卷

原闕

高宗皇帝



一六  
一八  
紹興三十一年

起十月  
盡十二月

第四十卷

原闕

高宗皇帝

紹興三十二年

第四十一卷

原闕

孝宗皇帝

隆興元年

起正月  
盡五月

第四十二卷

原闕

孝宗皇帝

隆興元年

起六月  
盡十二月

第四十三卷

原闕

孝宗皇帝

隆興二年

第四十四卷

原闕

孝宗皇帝

乾道元年

第四十五卷

原闕

孝宗皇帝

乾道二年

第四十六卷

孝宗皇帝

乾道三年

第四十七卷

孝宗皇帝

乾道四年

乾道五年

第四十八卷

孝宗皇帝

乾道六年

起正月  
盡閏五月

第四十九卷

孝宗皇帝

乾道六年

起六月  
盡十二月

第五十卷

孝宗皇帝

乾道七年

第五十一卷

孝宗皇帝

乾道八年

第五十二卷

孝宗皇帝

乾道九年

第五十三卷

孝宗皇帝

淳熙元年

第五十四卷

孝宗皇帝

淳熙二年

淳熙三年

第五十五卷

孝宗皇帝

淳熙四年

第五十六卷

孝宗皇帝

淳熙五年

第五十七卷

孝宗皇帝

淳熙六年

第五十八卷

孝宗皇帝

淳熙七年

第五十九卷

孝宗皇帝

淳熙八年

淳熙九年

第六十卷

孝宗皇帝

淳熙十年



第六十一卷

孝宗皇帝

淳熙十一年

第六十二卷

孝宗皇帝

淳熙十二年

第六十三卷

孝宗皇帝

淳熙十三年

淳熙十四年

第六十四卷

孝宗皇帝

淳熙十四年

淳熙十五年

皇宋中興兩朝聖政目錄

中興兩朝聖政分類事目

興復門

符命

紅光照室 高宗建炎元 夢賜御袍

金甲神衛上 孝宗生赤光滿室

中興自有天命十一 普安並日之符

潛龍 登極附

進封康王 高宗建炎元 爲兵馬大元帥

張邦昌勸進 元祐皇后降手書

康王即位于南京

不錄胡唐老功

天眷

月犯昴

高宗紹興四

修人事以應天

寶璽

初鑄御寶高宗建炎二

刻中興寶紹興元

巡幸

詔諸路備巡幸

高宗建炎元

詔諸州備巡幸

自南京幸維揚

南渡議幸錢塘

上至杭州

詔幸江寧府

張浚請西幸

上至江寧府

改江寧爲建康

入建康府行宮

上幸浙西

上至臨安府

張浚請幸興元府

隆祐太后幸江西

從呂頤浩航海議

幸定海御樓船

御舟至温州駐蹕

四

上御舟還浙西

議幸蜀復罷

上駐蹕越州

無復進上流意

自越州幸臨安紹興二

上至平江府

六

上次建康府

七

親征

從世忠親征之請

高宗建炎四

趙鼎贊上親征紹興四

親征出於聖斷

臺諫乞扈從

上欲渡江決戰

三大將移軍

張浚視師江上

敵見張浚書押色動

上還臨安

五

議幸平江

六

上親征却敵

馮時行請幸建康

卅一

詔親征

上至建康府

卅二

詔親征勞師

孝宗隆興元

詔擇日親征

二

定都

張所請還京

高宗建炎元

喻汝礪論遷都

宗澤再疏請還京

詔幸東南

李綱請幸南陽

宗澤諫巡幸請回鑾

衛虜敏等請幸金陵

宗澤諫巡幸請還京

詔暫駐蹕淮甸

宗澤論汪黃請還京

宗澤請還京二

宗澤再疏乞還京

宗澤復請還京

宗澤修龍德請還京

從宗澤請詔還京

宗澤力請還京

宗澤遺表請還京

升杭州為臨安府三

胡寅乞置行臺

金人攻京師四

趙鼎請以公安為行闕

集議駐蹕事宜

詔移蹕臨安 紹興元

修臨安府城二



罷修建康大內

迎奉祖宗神御 三

奉太廟神主至臨安 五  
臨安權修太廟

移安撫司於臨安 溫州神主至行在

王庶乞都荆襄 六  
張浚請幸建康

趙鼎等議回臨安 張浚再請幸建康

詔駐蹕建康 七  
築太廟于建康

李綱以諫回蹕罷 奉神主還浙西

張守諫回蹕求出 八  
上還臨安府

建景靈宮 十三  
修築園 十一

溫州神御至臨安 作太廟拓室 十六

建太一宮

十七年幸

名行宮南北門十八

新建龍圖等六閣

廿四

定回鑿議卅二

修建康備巡幸

上至臨安府

形勢

宗澤言三路利害

高宗建炎元

分江州建康府路三

胡寅乞定根本

四京皆陷四

復江東西路紹興元

分湖東西

復湖南北路二

問方今形勢六

王庶經理荆南

取天下須論形勢七

論荆南形勢

上論險阻不足恃

論江南形勢可恃 十二 荆南江州創軍 三十

虞允文論荆襄 孝宗隆興元 命守備 陵 二

淮南復分東西 淳熙元 淮襄等依舊分路 二

### 恢復

皇叔士瑀復洺州 高宗建炎元 詔經理中原

王彥復新興縣 翟進復入西京 二

李彥仙復陝州 信王榛起義兵

宗澤以趙世興取滑州 信王榛為都元帥

宗澤奏暑月起師 程昌寓經理蔡州

翟興復西京 三 胡寅乞大起兵

志在一統

紹興元

命輔臣議出兵

二

李橫敗劉豫復汝州

李橫傳檄收京

三

韓世忠宣撫淮東

王彥復金州

命岳飛收復襄陽

四

岳飛復郢州

論朱勝非圖恢復

岳飛復襄陽唐州

岳飛復隨州

岳飛復鄧州

仇奮復安豐縣

復南壽春府

恢復先求人才

五

乘時大作規模

鄧瓊復光州

韓世忠經理淮甸

獎諭張浚之功

華旺復光州

合兵爲北討計

國威大振六

李綱論恢復十事

張浚命築盱眙城

張浚軍聲大振

劉光世克壽春府

下申做詔

師維藩中興十策

岳飛克盧氏縣

李綱論中興七

黃源言中興六事

張燾論定規模八

淮甸不可不葺理

敵許歸河南地九

范如圭乞差官朝陵

士儂張燾朝陵

擇人守新疆

石澗水之祥

士儂等自朝陵還

張燾言不可忘此恨

張燾乞圖中興

鄭建等復醴州十一

王伉復宿州

張憲等復潁昌府

張憲復淮寧府

郝勗等克鄭州

王勝克海州

張浚克亳州

敵欲棄燕以南

王師自失機會

諸州既得復失

張應等入西京

復汝州永安軍

敵復入西京

邵隆復商州十一

關師古等復巢縣

復奪昭關

敵退便措置淮南

上論恢復皆虛辭

邵隆復陝州

魏勝復海州

州一

夏俊復泗州

趙樽攻蔡州

任天錫等復商州

趙樽下興平縣

趙樽入蔡州

任天錫取朱陽縣

戚方復蔣州

李貴等取順昌府

武鉅復廬氏縣

邢進復華州

上議恢復

咎朝等復鄧州

王選等復楚州

杜隱等入河南府

劉銳等入泗州

復光化信陽軍

州二

惠逢復積石軍

敵復取蔡州

復十州僅存其四

敵欲割河南不果

御營宿衛司結局

三招討結局

王十朋論恢復

孝宗隆興元

復靈壁虹縣宿州

虞允文制置京湖

上論待機會二

詔舉義兵

詔諭歸正軍民

愧功業不如唐太宗三  
乾道

劉珙言恢復未易

張栻論恢復事五

恢復當圖萬全六

劉珙論恢復七

期於雪恥八

論士夫諱言恢復淳熙四

龔茂良論恢復

不忘恢復六

經理川陝



用王庶曲端二高宗建炎

王庶曲端結怨

張浚宣撫川陝三

張浚西行議格

張浚赴川陝許便宜

張浚用曲端

趙開理四川財賦

張浚用吳玠吳玘

張浚自秦州入衛四

吳玠治兵秦鳳

張浚至房州而還

張浚措置有條

張浚起復王庶

張浚取永興軍

張浚違衆議起兵

張浚敗績于富平

張浚斬趙哲

張浚退軍興州

吳玠屯和尚原軍復振

鳳翔民輸芻粟

張浚竄曲端

紹興元

王庶曲端不相容

張浚求罷不許

張浚以王庶帥利夔

盡失陝西地

張浚殺曲端

吳玠敗敵和尚原

是年又捷

復秦州

不以浮言易張浚

敗敵于方山原

王似爲宣撫副使

張浚謗議起

張浚奏敗王庶

張浚罷宣撫

吳玠黃柑款敵

三

敵陷饒風關

吳玠守仙人關

劉子羽守潭毒山

顧浩勝非惡張浚

張浚復洋州興元山

劉子羽斬敵使

罷宣撫便宜黜陟

敵攻拔和尚原

言者稍論張浚四

璽書戒川陝將帥

吳伸訟張浚無罪

敵攻仙人關

張浚至行在

吳玠敗敵仙人關

張浚貶福州

張浚薦人皆有聲

吳玠爲宣撫副使

吳玠復鳳秦隴州

竄劉子羽

趙鼎除宣撫不行

王似復知成都

趙鼎申理張浚

敗敵于臘家城

劉子羽宮觀

許劉子羽自便

吳璘復秦州 五

喻樗論蜀事

劉子羽等撫諭川陝

命李迨代趙開

許李迨拘取財用

獎諭李迨 七

席益李迨違言

胡世將帥四川 八

吳玠奏罷李迨

劉子羽落職

竄劉子羽

命劉光世吳玠分理 九

樓炤宣諭陝西

胡世將權四川宣撫

喻汝礪言蜀中力屈

罷四川制置司

張燾帥成都

始行四川民事

張燾胡世將議事 十

許胡世將隨宜措置

胡世將告急

世將焚檄斬敵使

胡世將誓死河池

許抽回陝右兵

許胡世將便宜

蜀人不復懼敵

胡世將索敵戰

姚仲破敵于百通坊

王彥却敵青溪嶺

田晟敗敵于涇州

胡世將登仙人原

敗敵于長安城下

胡世將絕敵歸路

吳琦敗敵

楊從儀劫敵寨

吳琦擊却合喜

胡世將解慶陽圍

趙開主計得失十一

楊從儀敗敵

胡世將起復

吳璘敗敵剡家灣

楊政敗敵寶雞

胡世將獻捷

胡世將薨于仙人關

十三 鄭剛中宣撫川陝

割方山和尚原入北 陝西民多飢死

鄭剛中御將嚴

十三

張燾成都之政

分利州東西路

十四

西兵爲天下最

省四川都轉運

十五

鄭剛中罷

十七

李璆權宣撫事

罷宣撫司歸成都帥

十八

符行中領四川財賦

廿一

取茶馬剩錢寬蜀民

廿四

措置四川裕民事

以蕭振代符行中

廿五

符行中帥蜀

賞蕭振蠲賦

廿七

蕭振不盡獻積錢

是年

王剛中帥成都

廿八

吳璘宣撫四川

卅一

敵攻鳳州黃牛堡

吳璘授諸將方略

吳璘夜劫敵寨

劉海復秦州

吳璘傳檄諸國

吳挺等敗敵治平寨

吳璘復上仙人原

吳拱等入汝州

虞允文宣諭川陝

卅二

楊從儀拔大散關

吳璘復德順軍

虞允文議經略中原

允文王之望有隙

姚仲敗于北嶺

蜀中不可無之望

吳璘復熙州

命王之望代允文

孝宗

詔吳璘保蜀

示弃三路

詔吳璘棄德順軍

詔吳璘進退從宜

隆興元

復併利州為一路

乾道三

吳璘安撫兼宣撫

尋蒙

虞允文宣撫四川

允文乞撫用義兵

允文招西川義士

命王炎宣撫四川

五

罷制置司歸宣撫

六

允文復宣撫

八

罷宣撫司復制置

淳熙二

重關外四州選辟

范大成乞互相應援

利路復分東西

五

儲才制置四川

選武臣守鳳州

十五

僭偽



張邦昌僭位

高宗建炎元

邦昌退處資善堂

朱勝非械邦昌使者

邦昌請死

邦昌封郡王

受僞命者稍引退

李綱乞竄邦昌

竄邦昌及僞命臣僚

治僞命臣僚罪

誅張邦昌

劉豫之始 二

劉豫邪謀

河南皆劉豫所統 三

劉豫說上官悟降

北以邦昌事誘杜充 四

劉豫賂北求立

北定議立劉豫

北立劉豫國號齊

劉豫僭位于北京

劉豫改元會昌

北割關中予偽齊

元 紹興

劉豫得罪于北

劉豫移都汴京

二

李橫敗偽齊兵

三

李吉敗偽齊兵

吳勝敗偽齊兵

詔勿侵擾齊界

偽齊以北兵入寇

四

詔罪狀劉豫

張浚聲劉豫罪

六

劉豫告急於北

偽齊分路入寇

北欲廢劉豫

劉豫請立太子

劉豫乞師于北

七

王倫說北廢劉豫

北廢劉豫

招來從偽命人

八

遜位

立德壽宮名

高宗紹興卅二

詔皇太子即帝位

行內禪禮

上皇之德壽宮

宣諭內禪意

孝宗淳熙十六

內降詔禪位

壽皇居重華宮

任相門

李綱

召相李綱

高宗建炎元

顏岐請罷李綱

范宗尹顏岐論李綱

李綱自辨

留身上十議

奏僭逆偽命事

請贈卹死節

論漢高光唐太宗君德

乞置兩河招撫經制

召用張所傅亮

奇喻汝礪

薦宗澤知開封府

論赦令不及兩河

論恩卹不及勤王師

經理兩河

乞置帥府要郡

乞獎健吏李定韓琦

上募兵買馬獻納三議

請造戰車

奏事多所規益

宋齊愈馭李綱議

宋齊愈下臺獄

宋齊愈腰斬

諫幸東南

張所等行兩河響應

黃潛善並相

李綱罷相與祠

張所招來豪傑

張浚爲齊愈攻李綱

鄧肅等申理李綱

東徹爲李綱死

張浚論李綱奪職

張浚論綱竄鄂州

張浚攻胡珪黨李綱二

再竄李綱

德音不赦李綱三

許李綱自便

李綱復職名紹興元

活建民者李相公二

議恢復未及行而罷

張浚更與李綱親善四

李綱應詔言時事七

李綱以忤時罷

李綱自是不復出

李綱辭命得祠九

李綱夢十

汪黃

汪黃執政

高宗建炎元

與李綱忤

出宗澤知襄陽

張所以論汪黃竄

士儂以論汪黃斥

沮李綱之謀

力沮張所傳亮

罷李綱施行事件

殺陳東歐陽澈

決策幸東南

竄張所死于貶所

笑宗澤之狂

邵成章以言汪黃竄

二魏佑論汪黃

斥汪藻滕康衛膚敏

沮馬廣

忌宗澤成功沮之

薦王綯爲臺官

始惡張浚

宗澤以憂沮死

引蔡京王黼黨

馬伸以論汪黃竄死

王彥忤潛善

邢煥言汪黃誤國

汪黃並相

笑王綯言敵至三

軍士誤殺黃鍰

罪李綱以謝北

汪黃無去志

汪黃並罷相

路允迪奏留汪黃

汪黃奪職予祠

竄汪黃

明受

再竄潛善

同上

復辟後再竄汪黃

潛善卒于梅州

起汪伯彥復罷

紹興元

再貶汪黃

四

朱勝非

調護苗劉等

高宗建炎三

以苗劉事乞罷

罷相知洪州

以苗劉事貶

貶江州

紹興元

以願浩薦復宮觀

朱勝非留經筵

二

胡安國再論勝非

胡安國以論勝非罷

起復朱勝非再相

三

朱勝非得請終制

四

因忤秦檜奉祠八年

十四

呂頤浩

呂頤浩復用

高宗建炎元

除江淮兩浙制置

三

改江東安撫制置

以勤王功拜相



王庭秀以論頤浩罷

罷胡寅言切直

建航海之議

呂頤浩穎志四

移趙鼎翰林

呂頤浩罷

專用培克吏

呂頤浩復相紹興元

敘用京黼門人

李回以頤浩丐免

議大出師二

以大事委頤浩

薦朱勝非

呂頤浩求罷不許

自鎮江入見

頤浩傾秦檜

頤浩引勝非為助

薦臺臣以逐秦檜

斥秦黨臺省一空

欲罷李綱

請舉兵圖中原

王岡折頤浩不公三

臺諫交章論頤浩

呂頤浩罷

秦檜窮治呂樞十七

范宗尹

陰芘宗汝為

高宗建炎四

建議復藩鎮

為相最年少

討論濫賞

沈與求以言宗尹罷

以討論事罷相紹興元

范宗尹落職

趙鼎

黃槩薦趙鼎

高宗建炎三

命趙鼎宣撫川陝

紹興四

趙鼎兼領荆襄

留趙鼎作相

薦張浚可當大事

堅親征之議

定決戰之策

劉錫言相公膽大

趙鼎號賢相五

責內寺移竹栽入內

不較都督行府關

與張浚不協求去六

陳公輔劾趙鼎

王縉攻折彥質

趙鼎折彥質罷

復召趙鼎七

趙鼎乞進退人才

趙鼎復相

趙鼎勸守靜

趙鼎救張浚

趙鼎留秦檜

言聖意異於前日

以張浚有為為戒

趙鼎罷相

趙鼎入辭納忠

一揖秦檜而去

張戒以乞留趙鼎罷

趙鼎落節鉞九

竄趙鼎于潮州十

料秦檜不容張浚十一

再竄吉陽軍十四

趙鼎不食而死十七

論趙鼎引用非人廿一

趙鼎知人之明

趙汾坐張祁獄廿五

趙汾降二官時檜已死

趙汾改正過名尋卒

與趙鼎恩澤四名廿六

張浚

欲任用張浚

二 高宗建炎

張浚舉兵勤王三

張浚執政年少

張浚招薛慶

張浚罷尋復之

張浚貶居福州 紹興四

以趙鼎薦復知院

善張浚措置邊事 五

張浚自辨誣謗

與趙鼎並相

張浚因曲謝論治

視師江上

與趙鼎始有隙

張浚自湖湘入見

張浚論秦否

議大合兵北討

請親行邊塞 六

稱張浚始練軍事

並用韓岳二將

往鎮江視師

褒諭張浚忠勤

以官回授其兄滉

與諸賢共薦秦檜

請擒劉豫取河南

請罷劉光世

以功遷特進七

薦劉錡大將才

言劉光世之罪

張浚繆用呂祉

鄺瓊訟王德

分置淮西帥

呂祉密奏罷鄺瓊等

鄺瓊搜郵傳得祉奏

鄺瓊殺呂祉降劉豫

張浚因呂祉引咎

臺諫攻張浚誤國

李綱以書責張浚

太學生論淮西事

張浚罷相

王縉乞留張浚

周秘等力攻張浚

竄張浚永州

李綱申理張浚

寧覆國不用張浚

上嘉張浚之忠

張和公敵所憚 十三

因言星變再竄 十六

張浚量移 二十

張浚名譽之重

因言邊事落職 廿八

陳俊卿薦張浚 卅一

陳俊卿復薦張浚

張浚判潭州 尋改建康

張浚勞李顯忠軍

衛士喜張浚復用 卅二

張浚入對

還張浚執政恩數

張浚兼措置兩淮

張浚創萬弩營

召見張浚 孝宗

除江淮宣撫

張浚置武毅騎士

倚魏公如長城

張浚料敵情

張浚督師陸興元

張浚赴召上疏

符離清軍

王十朋乞罷

因主恢復  
薦張浚

張浚降宣撫使

張浚復都督

張浚復右相

張浚復視師二

張浚建督之效

張浚罷判福州

張浚薨于餘干

以不恢復不肯歸葬

張浚功業大槩

秦檜

以檜故用秦梓

高宗建炎元

秦檜挈家自北歸

四



得秦檜喜而不寐

怒孫覲賀啓紹興元

擠范宗尹

初相秦檜

二策可聳動天下

報汪伯彥私恩

薦胡安國

使言路攻婁寅亮

命秦檜居中運才二

婁寅亮以貶死

與頤浩分理內外

上覺檜欲專權

置修政局

與翟汝文忿爭

諭秦檜修攘

呂頤浩傾秦檜

王居正排秦檜

秦檜罷相

上出秦檜二策

榜朝堂不復用檜

秦檜罷職

罷修政局

嘉秦檜不忘朝廷五

進職知温州六

改知紹興

秦檜入見賜茶

留秦檜留守

召入講筵

除樞密使七

忽岳飛舉趾

張守知秦檜患失

張浚覺秦檜包藏

書羊祜傳賜秦檜

秦檜謝趙鼎留己

恨金安節攻秦梓

辛次膺劾檜求出八

秦檜復相

晏敦復知其姦人

引用王次翁

薦用何鑄

秦檜欲搖國本

引蕭振爲臺官

蕭振劾劉大中搖趙鼎

秦檜恨呂本中

秦檜益憾趙鼎

秦檜怒張戒逐之

秦檜罷張九成

秦檜惡韓世忠

秦檜大恨王庶

擢勾龍如淵中丞

逐異議人

薦魏良臣弭其言

胡銓以和議乞誅檜

竄胡銓

晏敦復爲銓求援

秦檜大恨陳剛中

逐曾開

令勾龍如淵攻王庶

引李光鎮壓浮議

引施庭臣爲臺官

附議

和張燾等攻庭臣莫將

秦檜不能奪張燾

秦檜大怒尹焞

秦檜孫近奏叙胡銓

大怒岳飛賀表

怒范如圭乞朝陵

大惡連南夫賀表

深銜尹焞

不召謝祖信諭意

大怒王銍馭陵名

勾龍如淵施庭臣罷

處趙鼎於遠郡

重修執政拜罷錄

欲掩其迹

令臺諫攻趙鼎

引周葵入臺

始不樂周葵

丁則等以忤檜出

不奉行金翠禁

喻汝礪以不附檜出

韓世忠遺檜書

令何鑄攻李光

令何鑄攻劉一止周葵 疑上封者言已過十

廖剛以忤秦檜出 王次翁乞罷審量

秦檜蒙蔽陳桷 秦檜怒廖剛譏已

秦檜賣馮檄 令何鑄等攻廖剛

令言者攻陳鼎 令王次翁等攻趙鼎

引王次翁參政 喜劉昉引用之

令何鑄攻張九成 令何鑄攻范冲等

孫近以請用張浚罷十一 鄭剛中阿秦檜

張俊與秦檜意合 引用林大聲

秦檜封慶國公 斥趙慶孫等六人趙鼎所為

大將之客被罪

令万俟卨攻岳飛

深忌劉錡岳飛

令何鑄等攻罷岳飛

根括岳飛錢物

王俊誣告張憲

岳飛父子屬吏

程敦厚何秦檜

令万俟卨攻范同

竄李光

士儂以救岳飛罷

除何鑄簽樞使北

風張浚使助和議

殺岳飛父子及張憲

韓世忠詰秦檜

私取秦燿倫魁 十二

秦棣陞閣職

竄王庶 死殿所

竄胡銓

令万俟卨等攻何鑄

王庶二子欲報仇

除万俟卨參政使

喜程克俊草制

依蔡京封兩國公

令江邈攻罷張俊

令羅汝楫攻劉子羽

不赦王庶趙鼎

治不附和議罪

詳見邊事門

喜熊彥詩賀啓

秦檜生日賜燕

興胡舜陟之獄

十三

焚罷相以來事跡

罷王次翁參政

竄張九成

轉對官自此不言事

罷程克俊僉樞

不悅洪皓所言

張俊及錢塘事

大怒洪皓

歸北人家屬事

令李文會攻洪皓

令李文會攻魏良臣

怒張邵

言迎請宗室事

淵聖

秦檜生日之侈

秦檜心術之深

秦檜還黃龜年十四

李文會等攻万俟卨

疑高閑薦張九成

令李文會攻高閑

李文會參政自是以言者代執政

秦檜庇黃達如

李椿年誣奏周葵

曾惇稱秦檜聖相

配白錮張伯麟

令詹大方攻洪皓

再竄李光

怒孟忠厚謝表

并斥吳棫

竄趙鼎海外

罷張闡不附已

令楊愿攻李光

竄李光瓊州

令楊愿攻李文會



秦檜除執政備員

引楊愿參政

使人奏祥瑞十五

劉昉劾向子志

私其親黨徐琛

秦檜賜第

秦檜醜殺邵隆

怒其出兵

幸秦檜新第

秦檜言橫議無益

秦檜妄誕無稽

書一德享天閣

賜物如蔡京王黼例

罷楊愿參政

竄折彥質

令汪勃劾韓公裔

十六

賜家廟造祭器

秦梓恤恩視執政

令何若誣奏陳鼎

喜康悼言堦不足畏

令何若攻張浚事

因言邊

再竄鄭剛中

秦棣倚勢恣毒

再竄鄭剛中

死殿所十九

張邵言檜有隱功

張邵以阿檜起廢

竄王廷珪

銓以詩送胡

以郡倅處所怒人

許忻以忤檜屏居

驟用曾惇知鎮江

罷李璫

坐與胡銓交結

御製畫像贊

張棣祝誓之死

羅續遺客之報

呂稽中陷辛永宗

林機起李光獄

始怒胡寅譏已

解潛以斥死

施全遮殺秦檜

二十

升余堯弼參政

引巫伋爲僉樞

尋參政

李光永不檢舉

李孟堅以史事實

胡寅落職

坐通李元書

竄胡寅

御書秦檜父墓碑

王傑錄秦檜推戴事

王暉草制阿秦檜

命檜自錄執節本末

何大圭告許張浚

章傑羅織趙汾

鼎之子

竄吳元美

作夏二子傳死敗所

鄭煒上秦檜啓

許肩輿至宮門

王揚英薦秦熺為相

廿一

喜張震策

王居正奉祠十餘年

程敦厚獻詩貢諛

罷余堯弼參政

竄王庶二子

廿二

竄葉三省

巫汲言談命忤檜

自奏推戴趙氏事

不樂陳剛言恢復

引何若為僉樞十七

罷李若谷參政

毒殺牛臯

引汪勃為簽樞

秦檜伺朝廷動息

編管馬元益因乞出共

趙鼎永不檢舉

竄洪皓

庇劉伯英不法

鄭剛中積忤秦檜

李觀民傳舍言事

秦檜殺趙鼎二月具存

秦檜惡聞人言

秦檜破呂頤浩家

鄭剛中鄂州聽旨

罷洪适曾恬

喜雪賜宴秦檜第

竄鄭剛中

李光家盡焚其書

秦檜喜林大鼯

段拂歎趙鼎死忤檜

秦檜抑所忌之士

令余堯弼攻段拂

汪勃升參政

以秦熺為知院尋罷

秦檜密結王繼先

方雲翼讒晁謙之

令余堯弼攻晁謙之

私庇鄭滋

稱門生

竄李顯忠上恢復策

親厚鄭靄

罷吳秉信鄭剛中黨

怒何耕策

與張浚為地

以詹大方代汪勃

簽樞

趙叔汾阿秦檜

引余堯弼執政

再竄胡銓過海

書胡銓趙鼎李光名

令章屢攻巫伋

引章屢為僉樞

陳誠之頗忤檜

張九成論摧折人才

馮檝為檜所厚

帥本路八年

宋樸劾章屢

宋樸為簽樞

教官踰年為執政

再責李光楊燁等

徐光說為檜莊客

楊愿以憂畏死

王循友請加檜九錫

廿三

編管范彥輝

詩生作久陰

王曆倚勢凌奪

秦檜用薛仲邕

曹泳甥

怒蕭燧

不肯私取秦檜

王之望阿檜父子

陳疇調護遷客

上莫測秦檜意

罷宋樸用史才

鄭釜掌檜莊屋

曹泳薦

秦檜毀程頤

逐楊迥胡襄

趙鼎胡寅客

逐孫仲鼈

李光客并四

私取秦墳省魁檜之孫

私取秦墳倫魁上易之王綸以忤檜罷

魏師遜悔舉王綸

罷史才用魏師遜

竄王循友坐配檜族人

興王趙之獄

因李光寓書求內徙

程敦厚上書阿檜

秦檜薄程敦厚

以程頤學竄蕭振

符行中鄭靄厚賂檜

令董德元攻鄭作肅

施鉅阿秦檜得執政

曹泳倚勢妄作

罷魏師遜

用施鉅鄭仲熊

秦檜除伴拜執政

秦熿封國公

竄方疇坐與胡銓通書

竄魏安行洪興祖

竄玉趯李光事皆虛猶

竄沈長卿坐與李光啓

竄芮煜坐牡丹詩

怒鄭仲熊

庇張士襄奏事欺罔

召呂愿中賦秦城王氣詩

和詩嘲秦熿

張瑜作袞繡堂

董德元羅織李孟津光子

李光一家殘破

用呂忱中因告許林機陰事

曹泳薦黃允娶檜兄女

竄趙令衿坐謗訕檜家

罷劉珙不為檜父作謚

林機阿秦檜亦得罪

罷鄭仲熊用湯思退

湯思退薦洪遵思退檜死黨



令汪召錫圖張浚

引董德元參政

命張栢等察張浚

趙鼎議論秦檜

陳巖肖為檜立祠

令徐嘉攻張宗元

怒楊橙不已

張永年直閣

與檜連

秦檜起朱敦儒

攻陳祖安

子李光庶婢之

周麟之乞造瑞芝旗

攻莫汲莫濛

趙令衿之

興張初獄欲盡除異已

賢士五十三人與獄

幸檜第視疾

秦熺覬覦相位

秦檜父子致仕

洪皓貶死南雄州

贈董德光湯思退金

秦檜薨

秦檜姦惡本末

竄曹泳罷檜黨四人

徐嘉張扶出臺

上首易  
言事官

詔陳誠之等四人

秦檜封申王

賜八字神道碑額

逐曹冠等四人

檢舉未赦貶官

嘉洪皓之忠

論大理鞠獄觀望

詔戒告許

上始攬權

編告許得官姓名

王會罷建康守

罷王淪等四人

論大臣壅蔽裕民事

詔戒臺諫黨大臣

逐秦烜移檜家廟

于建  
康

竄鄭億年罷鄭仲熊

張浚等許自便

李光量移

再責張士襄檜所庇

責徐宗說等三人

蔣璨奉祠十二年

釋張祁獄

宋貺落職檜黨

罷趙士彰高百之

起金安節以論秦梓罷

竄以告許得官人

被告許人許自便

召孟忠厚

上始親決獄案

罷董德元

罷言官王葆等檜所薦

胡寅復職名致仕

竄王會

胡銓量移

罷齊旦王伯庠

竄康與之徐樛

張浚復職名

差除合公議

起張九成 廿六

召樊光遠

罷王珉徐嘉

出王葆王復

罷丁妻明

黃唐傳復職名

復趙鼎等官職

曹泳竄海外

罷沈虛中

責林一飛竄林東

責王曠呂愿中

罷王厝王墨卿

罷余佐龔釜

罷鍾世明陳巖肖

與趙鼎鄭剛中恩澤

檢舉聽讀士子

釐正殿試私取人

竄劉伯英

胡寅卒于衡州

湯鵬舉擊李秦黨廿七

李光卒于江州廿九

秦熿卒于建康卅一

黃祖舜繳秦熿恩澤

秦檜後輔相

相沈該高宗紹興三十相湯思退廿七

沈該罷廿九思退陳康伯並相

湯思退罷三十陳康伯決親征議卅一

孝廟輔相張浚已見前

留陳康伯紹興卅二召陳俊卿

陳康伯史浩並相隆興元史浩罷不與出師議

史浩沮用兵議  
湯思退右相

陳康伯罷

湯思退張浚並相

湯思退謀陷張浚二

湯思退今言者攻浚

湯思退辭都督

湯思退陰結敵人

湯思退竄死

陳康伯復左相次年薨

陳康伯比晉謝安

元道

相洪适明年罷

葉容魏杞並相二

中外慶宰執得人

陳俊卿去覲大淵

敵使為陳俊卿屈

以雷變冊免二相三

相蔣希尋罷四

陳俊卿右相

俊卿攻王琪詐旨

俊卿申理劉珙

俊卿諫鍛銀鑛

俊卿諫騎射 五

俊卿虞允文並相

俊卿罷相

議

不主請陵寢

上意向允文

議

主請陵寢

虞允文梁克家並相 八

允文容蕭之敏

尋宣撫西川

克家罷曾懷代之 九

明曾懷誣謗

淳熙元

曾懷罷葉衡代之

湯邦彥攻罷葉衡 二

竄葉衡 三

相龔茂良

謝廓然攻罷茂良 四

竄龔茂良

忤曾觀

史浩右相 五

陳俊卿入對

史浩罷趙雄代之

趙雄等不任怨 八

趙雄罷王淮代之

梁克家復相 九

賜史浩詩十一

罪湯思退退縮十二

梁克家罷十三

周必大相十四

論大臣不和

王淮罷十五

沈清臣歷詆故相

朱熹言命相不得人

周必大留正並相

周必大罷光宗

# 君道門

聖德

藝祖誓書不殺大臣及言事官高宗建炎元

出宮人三

不肯歸過大臣



賞張汝舟應奉簡儉四 不許排辦太過紹興四

却韓世忠獻鮓 戒仲湜好珊瑚七

罷甲庫三十 罷進貢時新孝宗卅二

聖德謹畏隆興元 上樂聞過乾道二

聖語至明至當 勤儉過古帝王三

却獻方物淳熙六 不喜時新

守恭儉兩句

仁德

論潘良貴勸誅殺高宗建炎四 用他物代羊肚紹興三

埋簽軍遺骸五 上好生之德六

歎劉豫養軍之酷七

論王庶勸誅殺

未嘗送人入獄

行寬仁法仁祖九

戒諸將多殺十一

春月禁採捕二十

禁採捕鹿胎廿三

### 孝德

思慕隆祐太后

高宗建炎四

復徽廟舊人紹興十

上事太后謹十二

議朝德壽宮禮孝宗卅

宮門降輦

定七日一朝禮

供德壽宮米炭

上太上帝后冊寶

詣德壽宮上壽

隆興元

乞加太上尊號明道六年行

盡悅親之道 七

喜太上壽康 淳熙元

加太上帝后尊號 二

行太上慶壽禮

編光堯慈訓 五

太上帝后宴大內 七

慶太上皇后年七十 十

奉慈顏之歡 十二

加太上帝后尊號

太上賜銷金背

慶太上八十歲禮 十三

太上皇帝上僊 十四

議行三年之服

詔行三年喪禮 十五

沈清臣贊成上意

王正己撰孝感記

上帝后尊號

光宗十六

勤德

上恭己勤儉

高宗建炎二

五更初覽奏報

紹興元

日有常度

三

戒初銑終怠

五

上或達旦不寐

六

因夜觀奏損目

夜閱淮西警報

禁中自有日課

七

上閱奏至夜分

卅一

讀寶訓知養生

恐政事積壓

乾道元

以無逸爲龜鑑

淳熙二

以無逸爲法

四

朕心未嘗放下

十

遜位前一日除授

十六

儉德

命碎寶器

高宗建炎元

以珠玉投汴水

毀螺鈿椅卓

又見二

命尚食勿進鶉兔

四

却孔彥舟獻玉

紹興元

天性不好華靡

二

毀供御綉服牌

罷後苑作

奉身至約

毀素金屏障

修行宮惜費

罷織御服羅

却獻玉尊

四

罷市御爐炭

甘陋居菲食

上諭祖宗恭儉

常以營造為戒

五

留金酒器賞將帥

常御蔬菜豆腐

七

寢處不須華好

陳設不須文綉

十三

殿宇用赤土桐油

幕帟不用文綉

卅六

上不貴異物

三十

戒數易陳設

卅一

宮中自奉儉素

卅二

不增宮中臺殿

孝宗乾道七

不買北物

淳熙六

不喜珠玉圖畫

重營繕

創新堂不施丹雘

儉德中外共知

七

薄於自奉

### 明德

上知沈昭爲人

高宗紹興四

知馬廣有謀略

因知馬論得人

七

察愛憎爲毀譽

上知偏裨才性

上知人善將將

八

上深知諸校之才 十

論劉錡所長 十一

上知偏校能否

孝宗隆興二

上知戴之邵妄誕

乾道元

周知將官人才 三

上明見萬里外

因奏對盡知其人

淳熙六

備知諸將長短 十五

### 容德

優容忠讜 高宗建炎三

容李漢英狂易 紹興三

不明言趙傑之罪 孝宗淳熙十一

### 聖學 1

初復經筵 高宗建炎元

進讀通鑑 二

暑月不罷講

論孟幼年所習

神交孟子

洪擬論帝王之學

紹興元

廖剛言帝王之學

始御講殿二

命胡安國兼讀春秋

命進春秋口義

不許經筵講史

上論春秋書法三

喜朱震論易春秋四

讀三朝寶訓

經筵復開講

分命儒臣講書

喜司馬光隸字六

重胡安國春秋傳七

詔間日開經筵

張九成所得甚多八

帝王學不同士夫十一

論學必自得十二

宮中不廢學

讀書思聖人意



上喜閱書作字

論君臣當知春秋十三

論觀書養性

上性好讀書

君臣皆當知春秋

復御講筵卅二

張浚論人主之學

孝宗召輔臣勸講

進讀三朝寶訓

無事看尚書數篇

乾道二

劉珙論聖王之學

讀尚書知畏天

四

張栻講詩葛覃

祖宗留意聖學

淳熙九

論仁義中有功利

命學官講中庸

四

論孔孟之言不同

暇時只好讀書

六

講讀寶訓不倦

進讀寶訓終篇

讀真宗正說八

日講周易兩卦十一

講易泰萃二卦

論人主讀書不知道三十

論陰陽之理

聖製

製中和堂詩

高宗建炎三

刻太宗戒石銘紹興三

頒真宗御製七條十

製先聖七十二子贊四十

製秦檜畫象贊十九

奉安徽宗御集廿四

製損齋記廿八

製黃元贊

製敬天圖孝宗乾道七自撰幸學詔兩語淳熙四

幸祕省賜詩又五

宣示敬天圖四

製用人論 六

賜史浩送行詩 十一

賜石刻太上稽山詩

聖翰

書通鑑賜黃潛善

高宗  
建炎二

書孟子語於素屏

書旅爨大有大畜卦

書中和堂詩賜張浚

書郭子儀傳賜諸將

四書孝經示輔臣 紹興二

書光武紀賜徐俯

書寇賈事賜二將 三

范冲請書無逸圖

五書中庸篇賜進士

書尚書賜趙鼎

書車攻賜輔臣

書泰否卦賜張浚

書裴度傳賜張浚 六

書成都大成殿榜

書羊祜傳賜秦檜七

上留意帝學

親寫尚書史記孟子十三

頒御書州縣學十三

書太學首善榜

頒刻御書孝經十四

書閣名賜秦檜十五

上好米芾書

書秦檜父碑二十

書皇甫坦庵額廿八

刻親書二詔廿九

書賜玉堂字三十

題楊存中閣名孝宗乾道元

上以書字爲娛七

書秋山平遠詩

太上真草之妙

書益稷賜新進士八

建光堯御書閣淳熙四

書閣名賜史浩十一

欽宗命太上為元帥真蹟十三

尊號

不受尊號

高宗紹興十

譏德宗加尊號

孝宗淳熙九

君道

治天下惟一公

高宗紹興元

論至誠盡仁二

賞罰不私大臣親三

不偏好惡

君臣以至誠相與四

論毀譽當考其實五

靜坐思應敵之方十一

不以毀譽為賢否

上無一毫私意廿七

虞允文論君道有三廿八

讀實訓知為君難

論人君不可驕縱元

隆興

行罰不私親近乾道二守罰不私懿親

行法不避戚里劉珙言不可獨斷三

上不任私意五懲姦不私於近六

劉珙言循理得民心八君臣不事形迹淳熙元

用中于民二用法不私宗親三

不以魏王所請廢法四不以戚里廢公法六

不以卿監私近屬矯枉不可過直

羞叔世之君所爲有私心法便不行十

論人君少知道十二論人君易驕縱

行法不私潜邸人

君心

不畏多事畏無事 高宗紹興十三

張拭論君心

孝宗乾道六年郊祀

人君不可有貪心 九

朱熹言正心術 淳熙七

朱熹言理慾 十五

攬權

令劉光世稟朝旨

高宗建炎四

罷便宜旨揮

敬天

祈天弭禍

高宗紹興二

畏天不論分野

講遇日食故事 四

因旱講朝政闕失 五

焚香禱雨 六

舉行弭災四事 十五

星變不拘分野 廿六

應天當以寬孝宗乾道

元久雨

以淫雨講究決獄 二

災異當恐懼修省

大雨減膳慮囚 三

編尚書爲敬天圖 七

君臣交修答天貺

平時奉天 八

修省惟恐不逮淳熙 七

因豐稔增修德政

謝雨歌雲漢詩 十四

### 格天

禱天得晴 高宗建炎三

太白復歸黃道

日食淺而退速

熒惑退度

日中黑子消伏 紹興元

得雨始御玉食 三



甘澤應祈 五

蔬食得雨 九

禱雨獲應 十一

欲禱得雨 十六

甘雨應祈 十九

禱雪獲應 廿一

喜小雨應候 卅一

禱天蝗滅 孝宗隆興元

郊祀得晴 乾道元

祈晴獲應 八

批出決獄得晴 淳熙三

聖心寅畏得晴 四

雨自方寸中來 七

人主感天之速 十

默禱上帝得晴 十二

稽古

命進故事 高宗建炎四

命講官進故事

論漢宣中興

孝宗軌道

論衛文公致富

慕漢文景唐太宗

七

正觀諫錄爲龜鑑

淳熙元

論歷代治亂

二

喜陸贄奏議

論裴度功業

七

論兵威不及漢唐

十一

論唐世多名將

十三

讀陸贄奏議

鑒誠

論唐明皇任相

高宗紹興元

論唐太宗用人

七

論唐太不若漢文

十一

論晉武廢禮致亂

評漢文唐太優劣

十二

論唐太宗君臣

廿九

論秦穆晉武隋文

孝宗隆興元

論節儉奢侈

乾道六

論德宗猜忌淳熙九

以唐二君爲法爲戒三十

恐有德宗之失

儆戒

以敵國侈靡自儆孝宗乾道三

求言

詔侍讀官奏事高宗建炎元

詔百官言事

至杭州詔求真言三

久雨詔言闕政

以琴出求言紹興元

引對郎官二

復建隆輪對故事

輪對周復令轉對

以星變求言

命守臣奏利害邊防

以災異求言

許監司奏便民邊防

言轉對有補五

侍從不拘輪對

增轉對負

乞勿拘輪對六

引對臣僚

轉對官許投進

詔職事官轉對七

訪民瘼闕政

因旱許上封事

六參日輪對

因條便民事以觀人

五十恐阻節言事廿二

申命輪對言事十四

治伏闕上書罪廿六

黃中請復轉對廿七

命賀允中奏所聞廿八

許修注官奏事

轉對官始言事三十

太學生五賢詩

久雨求言 卅一

引對監司守令

詔求直言 孝宗卅二

張震乞復輪對

賜筆札令條弊事

以旱蝗星變求言

隆興元

詔條優恤軍民事 二

以災異求言

詔輔臣夕對

禁太學生伏闕

詔會議時事

命執政晚朝奏事

不塞獻言之路

詔臣下指陳闕政 三

乞侍從更宿禁中 六

許閣門官輪對 七

汎問宰執中外事 淳熙

詔前宰執侍從言事 六

命侍從論思獻納 八

因早求言 十

論羣臣不言過失

訪問外事

因早求言 十四

詔監司條弊事

即位求言 光宗十六

復輪對

詔侍從言事

通下情

置檢鼓院 高宗建炎元

布衣孫清論事 紹興二

賞進士言時事

布衣吳伸上書

李郁以布衣陳要務 四

不長告訐之風 六

納用布衣言事

布衣上書訴冤獄 孝宗

聽納

置官看詳封事

高宗建炎元

置簿錄臺諫疏

輪官看詳獻言

行布衣獻言四

喜臺諫言事

聽太學生上書紹興二

令人盡言

貶王洋請立五季後

編管上書狂妄人三

命官編類章疏五

獎諭李綱言事

容納張戒忠言

看詳陳獻利害七

獎諭李綱乞兼聽

令後省看詳上書

上諭清心聽納十一

看詳便民事件十三

十八、廿三、廿六

賞應詔言事人廿六

采用直言孝宗卅二

催看詳奏疏

獎獻言之士

命進呈省試策隆興元

獎吳澥言事

節殿策言利害處

乾道元

取上書撮要進呈

看詳投獻文字二

置章奏簿

用陳俊卿忠謹

置言事簿五

張栻乞聽言考實

龔茂良言聽言責功六

以是非為從違七

言事當觀所行

看詳諸路不便事九

節錄館職策淳熙二

置司看詳言事五

聽言務詳審七

看詳應詔封事十四

施行宰臣封事



定奏劄數 十五

四三

求才

招來材武之士

高宗建炎三

上欲識知名士 紹興八

上置人才簿

卅二

用人

兼用才德

高宗建炎四

論用人之法

才吏不可無

豪傑不次擢用

用人惟賢

紹興三

論人難知

魏珏論用人之道

四

用人不分彼此

五

因御馬論用人

七

論用人不宜太速

錄所薦人于屏

除官必謹始 十一

責士大夫盡心職業

二十用人當盡公道 廿六

上嚮用洪遵

廿九

召徐度等三人

洪皓三子可用

卅二

用人取慤實

用人不求備

孝宗乾道三

用人不責小過 六

重郎曹選

七

選人為卿監官

不以言取人

八

用人處以無心

用人二弊

淳熙元

乞宣示用人論 六

論用人材

十

用人不厭詳細

戒大臣勿分文武

十一

親擢

趙遠天子門生

高宗紹興廿五

召胡銓王十朋

孝宗卅二

除周操正言

上自知胡銓十朋

隆興元

敬大臣

尊禮舊弼故老

孝宗紹興卅二

優禮老臣

上不稱張浚名

隆興元

不呼陳康伯名

乾道元

常朝大臣免宣名

淳熙七

禮遇故相

八

錫予

不開賜予例

孝宗隆興二

不妄賜予

七

爵賞不可妄予

淳熙四

錫宴

聖節復賜宴

高宗紹興十三

喜雪賜宴

孝宗

講書徹章賜宴

十八

命近臣射飲

孝宗乾道七

宴宰執於澄碧

淳熙二

觀堂錫宴

七

宴講官于祕省

八

以荒歉罷雪宴

許文臣燕射

九

宴經筵官

十三

遊幸

幸玉津園宴射

孝宗隆興二

乾道九

幸祕書省

淳熙四  
又五

閱蹴鞠

四

幸佑聖觀

六

田獵

禁獻鷹犬 高宗建炎元

# 治道門

治道

胡寅乞務實去虛

高宗建炎

張浚論為治之道

紹興五

論治國猶治身

治天下如治疾

六

鄭剛中言虛□弊

六

治道當鎮以清靜

十一

治道貴清靜

十五

治道以民事為急

十九

寶訓真宗守清靜

孝宗卅二

祖宗精於治道

論治天下以禮 六

張栻奏立規模

崇尚簡易

上下寬嚴之體

責實之效 四

治天下如奕碁 十二

論當今要務 十三

政事

議清中書之務 孝宗乾道三

朝廷當理會遠大事

陳俊卿乞清中書務

檢舉合待報事

政事復歸中書

小事亦不創例 九

聚議用漢故事 淳熙元

出令不可不審 三

論集議之弊 八

戒違戾約束 十五

治體

論寬猛適中

孝宗乾道

治體不可偏淳熙三

本朝仁厚比於周四

風致

罷羣臣起復

高宗建炎

許羣臣奉親紹興九

上論風教不立十一

禁規求起復十六

立規圖起復法十七

論起復非美事廿六

旌賞童子楊富三十

劉珙辭起復孝宗乾道

旌陳敏政家行義九

旌方甫孝行淳熙三

旌表楊榆家六

定小使臣三年制七

旌節婦廖氏 十四

詔令

下革弊詔 高宗建炎元 宗澤論詔旨 二

幸杭州下詔罪已 三 詔以四事自責

詔令當取信 四 許改正詔語 紹興三

詔自責求言恤民 六 下詔罪已 孝宗隆興元

下戒勵詔 光宗附淳熙十六

內旨

詔執奏傳宣 高宗建炎 衛膚敏論內降

御筆指揮 紹興二 許奏駁御筆



御筆作聖旨行下

不降中批 孝宗乾道二

陳俊卿乞密繳內降

四陳俊卿奏審御筆

陳俊卿諫出中批

淳熙五

陳俊卿諫用白劄

紀綱

胡寅紀綱五事

高宗建炎三

制度

頒降斗斛

高宗紹興二

家法

取法

仁祖

高宗紹興三

不改祖宗成憲

禁中百事守典故

四

范冲論王安石變法

安石變祖宗役法

法仁祖不及太祖

以儉素爲家法

六

經久之制不可易

八

守家法求帝王意

十二

不許變法

十四

祖宗法不必改

命遵守法令

十六

讀寶訓論法祖

十七

不以奏請改成憲

不違祖宗舊章

三十

編建炎紹興詔旨

孝宗  
卅二

詔有司守祖宗法

隆興  
元

論子孫不守法度

乾道  
三

命遵守成法

六

論熙豐變家法

七

論改法之弊

守法杜僥倖

九

上下堅守法度

淳熙  
二

守祖宗成法

詔遵祖宗成憲光宗十六

法令

重修敕令高宗建炎四對修政和嘉祐勅紹興元

頒紹興敕令乞修六曹法令

乞申明法意乞重修勅令

增贓錢緡疋上吏部七司法

編七司例冊四詔監司條具專法五

立監司守令失按宰執初提舉勅令

王侯論廢法用例定宰執祿令

上重修祿秩新書六重修祿秩令成八

看詳刑名斷例九

秦檜上通用敕令十

編續降朝旨

六曹寺監初成十二

監學敕令成十三

常平免役法成十七

七司通用法成十九

茶鹽法成廿一

編刑部例入法廿六

重修貢舉敕令

看詳批狀旨揮三十

上吏部法刑名例

不許引例斷刑

孝宗乾道元

諭執政毋創例害法二

乾道新書成

守祿令不破例

增以緝定賦數六

詔審覆刑書

親閱法令

修吏部七司法  
淳熙元

因例立法之弊

更定強盜賊法二

編淳熙條法事類六

御筆刪修敕令

頒淳熙新書七

羅點乞減刺配法十一

乞裁定刺配法十四

賞罰

公示賞罰高宗紹興四 大明賞罰

治天下在賞罰六

以賞罰治天下七

恩威賞罰並行

論用兵在賞罰十

得人才在賞罰十七

行官吏賞罰廿六

賞罰須當並行

行諸將賞罰卅一

行諸將賞罰孝宗隆興賞罰出於無心淳熙六

賞罰不可廢十四

### 刑獄

應奏讞並降等

高宗紹興元

強盜不分首從

章誼奉讞平恕二

以霖雨命督獄

臨軒決囚

致謹奏讞

戒理官明恕

詔戒理官三

孟師尹平反遷秩

劉藻論斷

論仁宗重失入罪

命察官決臨安獄

因旱遣憲臣慮囚

詔諸路監司慮囚

奏按濡滯刑獄

元衮言情法輕重

命憲司奏大辟

奏讞不當不加罪四

判定斷例

喜張祚平允

定痼死罪五

盛暑慮囚為永制

論奏按不當

強盜獄死不理賞六

經筵論奏讞

詔監司慮囚

時暑慮囚七

有罪無可恤八

張九成平反

論贖刑難用十一

命覺察滯

用經任人鞠獄十二

奏按免収坐官吏

催結絕滯獄

論獄吏弛慢

禁妄奏獄空

始令官司給斷由廿二

命理官決浙西獄廿五

不許妄奏裁廿六

命四川決獄

增理寺吏祿

論理寺姦弊廿七

不貸劫綱事

刑罰不事姑息廿八

大理獄空卅一

不原官吏致死罪孝宗  
乾道元

嚴詐官罪

詔戒獄吏侮法二

戒獄官探執政意三

親閱囚歎

臨軒決遣係囚四

詔議獄以法五

引見踈決罪人六

不許淹延民訟淳熙三



治使臣盜官物罪 四

陰雨決獄

大理獄空 五

殿策問園土 八

嚴失入罪 九

喜趙汝愚執法 十

刑部臺察錄 四 十一

懲獄案稽緩 十二

治獄案稽緩罪

禁詞訟稽違

朱熹言刑獄不當 十五

詔獄

胡舜陟靜江之獄 高宗

胡舜陟冤死

李光野史之獄 二十

王趙之獄 廿四

張昞之獄 廿五

赦宥

即位大赦 高宗建炎元 復辟赦 三

以敵退曲赦淮南 五 大暑踈放輕刑 六

以和議成赦天下 九 因旱檢舉未赦人

復建金雞肆赦 十九 郊赦詳民間利害 廿五

檢舉編置罪人 廿八 登極大赦 孝宗卅二

立太子赦 乾道元 太上康復大赦 淳熙十

皇親門

儲嗣

皇子生 高宗建炎元

詔立皇太子 三

皇太子薨

李時雨乞立儲貳

命令應選育宗子

紹興元

婁寅亮言宗社大計

選立藝祖後

婁寅亮除察官

孝宗以選入禁 二

孝宗除防禦賜名 三

選伯玖入宮 四

張浚言儲貳 五

孝宗封建國公

伯玖除防禦賜名璩 六

岳飛請正皇子位 七

建國公親奠朱震 八

王庶言匹嫡之非

宗室璩封崇國公 九

建國公封普安郡王 十二

普安出閣

崇國公封恩平郡王

十五

二郡王並移鎮

十七

光宗為率府副率

二十

閻安中殿策言儲嗣

七廿

普安聰明從諫

張燾贊定國本

廿九

議普安典禮

三十

普安盛德

立普安為皇子

恩平判大宗正事

浹此計已九年

建王加禮王十朋

北使不敢視建王

建王不喜聲色

卅一

建王處變不懼

立建王為皇太子

卅二

光宗封恭王孝宗

立愔為皇太子乾道元

皇太子愔薨

三

立恭王為皇太子

七

皇太子尹京 九年免

上論建儲事 淳熙七

東宮見識學問 八

詔太子參決庶務 十四

開議事堂 十五

朝殿命太子侍立

尤袤獻言於太子

皇子封嘉王

訓儲

以書院爲資善堂

高宗  
紹興五

建國公出資善堂

范冲書孝經圖後

建國讀孟子終篇 六

普安郡王力學 十九

命東宮講尚書 孝宗乾  
道二

東宮講讀次第 九

賜東宮通鑑紀事

東宮添讀唐鑑 四

命太子讀經史 六

皇子

封皇三子爲王

孝宗附  
卅二

皇子愷判寧國府

乾道  
七

魏王治二郡惠愛

淳熙  
元

皇二子魏王薨

親王

立益王主奉

高宗建炎  
四

封太祖後紹興元

封安定郡王

宗室

胡寅乞封建宗室

高宗  
建炎三

宗司寓廣潮泉郡

紹興  
元

置行在宗正司

公族始爲從官

築睦親宅

三

謝伋言宗室五事

南班宗室赴臺參

四

給賜南班宗室

五

賜親賢宅綉帛

命訓宗室名

六

增南班宗室食米

八

令所在宗子入學

十三

定宗學生額

許宗室任行在官

十四

奏檜乞置宗學

喜宗子多讀書

廿三

重修宗學

廿七

嚴宗室磨勘法

孝宗卅二

罷紹興府宗司

乾道七

宗司建置本末

行宗室銓試法

八

不許升降服屬

淳熙二

不欲宗室近屬作郡

八

公主

改畫日供職指揮

京局改官並罷任六

大將子任職事官七

管軍始除保傳十二

臣僚陳轉官六事

孝宗卅二

重閣門之職隆興二

除郎先令上殿

不歷郡不除郎乾道三

中都官不清濁

職事官不待闕五

修正三公三少法八

立武臣遷轉正法

官名去左右字

淳熙元

定補外帶職法二

小官不許再任

守閣門得郡資格四

職事官有關方除

執政減年守舊法

乾淳重定武階

執政臺諫子與祠七



用人不分清濁十

重閭門之選十三

重忠佐轉資十四

武臣關陞法嚴

俸給

添職事官職錢

高宗紹興元

增茶湯錢三

官吏權減俸五

職事官給米六

不許援例添請

孝宗卅二

職田

罷供職田

高宗建炎二

職田不許增置紹興卅

不許折納孝宗卅二

給還職田隆興元

職田止理正色

乾道八

不許四川借職田

淳熙三

銓選

始討論濫賞

高宗建炎

申命討論濫賞

四

論守資格

以堂闕還吏部

論堂中取部闕

用人不限堂除

紹興元

罷討論濫賞

減堂除還吏部

二

免上書人審量

席益言銓法

三

詔革注擬弊

注擬增民事律

六

聞赴部所費極多

七

分堂部守俸闕

堂部窠闕復舊

審量之法盡廢

十

不改犯民事條

十九

改官並實歷親民

廿六

劉珙革吏姦三十

限選人改官負

孝宗隆興元

論銓注三弊二

論減年磨勘弊

引見初改官人乾道二

選材不較資格

重定改官負額三

詔勿以例廢法

淳熙十

### 考課

定知縣考數

高宗建炎二

以戶數考守令

紹興三

左右司考郎官治狀

四

考校監司守令

六

立考察監司法

廿八

申明批書法

孝宗乾道二

### 薦舉

審察舉人

高宗建炎元

詔文武臣舉官二

審察舉人

命舉才術之士 三

執政乞舉大用之才

舉智謀武藝官

命舉縣令紹興元

從官互舉其子

宣示陳襄薦章

坐舉官礙格罪

命薦中原士大夫 二

詔舉將帥

胡安國薦朱震

宣諭使朱異薦官 三

陞擢宣諭所薦人

宣諭劉大中薦官

朱異薦林安宅

朱異薦李郁等

宣諭明崇薦布衣

劉大中薦李椿年等

劉大中薦士知名

明崇薦董弁等

復司馬光十科

命武臣舉自代四

命趙鼎薦人才

謝克家薦布衣江表

孫佑薦布衣王蘋

行十科薦士法五

詔舉監司守令

館職但許舉縣令

沈與求薦錢葉

趙鼎以薦舉乞罷

前宰執理爲職司

席益薦士知名六

舉勇力權略士七

申巖薦舉之罰

舉才堪大縣人

命從官舉監司郡守

命戶部長貳舉官九

詔侍從薦士

詔舉將帥十

安撫舉狀理職司十五

觀所薦可以知人 十六  
論踰越放散之弊 廿二

論改舉之弊 二四  
命舉知通治狀 二六

舉官不避親故  
置八科以舉士

革鬻舉貿易弊  
嚴舉官令

舉宗室京朝官 二七  
召從官所舉人才

論薦蜀士  
罷張杓薦人之謬

舉武臣有勞效人  
薦人並令引對 二八

乞論薦武臣 二九  
詔舉將帥

詔舉守臣 三十  
詔舉郡守

詔內外官薦士 卅一  
論薦舉人才

立受京削法

詔舉監司郡守卅二

詔舉可備使命

詔舉蜀中都運孝宗

詔舉監司郡守

置十科舉武官隆興元

用薦舉人才

寬薦舉同罪法乾道二

汪澈以繆舉自劾

命諸帥薦部曲

大明舉主賞罰

薦舉武舉及第人五

劉凱失舉降官六

許克昌論繆薦七

六部長貳不理職司

詔統兵官舉人

舉邊帥之才九

治薦舉不當罪淳熙元

不以薦主去留人才

公舉監司郡守三

拔十得五四

詔舉臺官五

錢良臣失舉自劾六

羅懋仁遠繆舉

柴瑾以欺誕落職

薦舉職事官八

詔舉監司九

立免舉主法十

舉武臣充副使

不限薦武臣負數十一

戒飭薦舉受私

罰程大昌等繆舉

罰繆舉曾蔡罪十二

治干求薦舉罪

罰繆舉陳德明罪十三

任子

諸將以文資蔭子

高宗  
紹興元

許大臣蔭期親二



非使相以文資蔭子四定奏蔭銓試法六

重定銓試法十一

武臣子召試換文十二

寬任子法二八

嚴任子銓試法孝宗隆興元

申嚴銓試法乾道二

嚴異姓恩澤法淳熙六

減任子法九

不許武臣免呈試十五

錄後

錄元祐黨子孫高宗建炎四

錄趙普子孫紹興元

錄張九齡孫

擢直臣鄒浩子三

錄六朝勳臣子孫

元符邪等人任子五

錄顏真卿後

錄司馬光後六

錄邵雍後八

錄岳飛後 孝宗卅二

錄范質後 淳熙八

錄中興節義後 十五

久任

監司守倅任三年

高宗建炎四

胡寅言久任監司郡守

鄭剛中乞久任邊守

紹興八

詔久任百官 九

周操乞久任百官

孝宗卅二

檢紹興久任詔 隆興元

莫濟乞久任 乾道二

詔久任邊守 三

久任邊將牧守 淳熙元

用人在久任 二

再任邊守 三

邊守不須久任 十

均內外任

不歷縣令不除監司郎官

高宗紹興元

不歷外任不為侍從

詔均內外任

優擢館職外任

論士夫須歷外任七

從官須歷外任

二六

革內重外輕弊二八

置籍均內外任

孝宗乾道元

重郎曹之選七

在京官更迭補外

淳熙元

用人更出迭入十

人情重內輕外

十二

### 清流品

軍功補右選

高宗紹興二

不許樂人出官

十三

不以將家居清望

卅二

伎術官不換授

孝宗乾道元

惜名器

不許乞空名告敕

高宗建炎四

不以土木功轉官

紹興四

改正宋錢孫官

五

爵祿不輕授

十六

寢德壽宮官吏濫恩

孝宗隆興二

不可爲人擇官

淳熙元

削遺表恩澤之濫

三

清入仕之源

不以進頌進職名

七

不許門容理選限

名器不可假人

九

論慶壽恩數

十五

抑僥倖

關防奏辟之弊

孝宗淳熙五

嚴解帶恩例

十二

不啓僥倖之門 十五

日具通明目錄

卷三

褒贈

追復蘇軾官

高宗建炎

贈謚宗澤

贈陳東歐陽澈官 三

贈馬伸官

祭陳東張慤墓

賜陳東家金

贈謚楊邦乂

褒元祐忠賢 四

贈常安民江公望官

篆韓忠彥碑

封謚呂公著等

贈謚劉摯紹興元

申命追贈黨籍

贈蘇軾殿學

賜陳東家錢

毀王安石舒王浩 四

贈恤陳東歐陽澈

復贈馬伸官五

贈邵伯溫官

贈謚鄭浩六

命南劔祀陳瓘

褒贈呂祉七

追復張所官九

陳瓘賜謚三六

贈謚張浚孝宗隆興二

贈王悅官乾道四

嚴定謚賜謚法八

贈魏瑛之官淳熙三

賜謚更不命詞

宰相宰執附

宰相復兼樞使高宗建

命大臣諸將會食紹興

戒宰相勿親細事

論臺諫摺撫宰相四

命大臣按官吏五

論體貌大臣

胡寅言清中書之務

王縉論大臣不和六

大臣臺諫一體九

相賢則所薦皆賢十五

宰相不兼樞使二六

上論任大臣二九

復命宰臣兼樞使三

宗戒大臣受私謁隆興元

命大臣留意政事二

勉大臣任事乾道二

帶兼制國用使八年罷

正丞相官名八

論宰執當容物淳熙二

申嚴大臣見客禁

令宰執勿畏讒毀五

聽大臣避親嫌六

諭大臣扶持公道七

諭宰執留意大事十三

乞禁宰執見客 十五

執政

執政兼御營使高宗建炎元執政皆有親兵

張慤知錢穀利害

張慤立朝大臣節二

葉夢得深曉財賦三

簽樞與執政鈞禮紹興

徐俯蔑視同列四

稱王庶大臣才八

王庶言事激切

王庶待諸將威嚴

沈該万俟卨無建明五命接賓客詢訪二六

葉義問土園樞密卅一王之望軍中除拜孝宗隆興二

戒執政私第見客

乾道

參政同知國用事

八年



戒執政徇私淳熙元

三省

三省合為一

高宗建炎

復置兩者檢正

鑄三省銀印

與密院同奏事

四

罷檢正置左右司

復置檢正

紹興二

清煩碎事務

孝宗乾道

立三省密院奏審法

淳熙四

命令經由三省

八

密院

分御營歸密院

高宗建炎二

置檢詳減編修官

三

鑄密院銀印

趙鼎正西府體

四

罷御營歸密院

始除檢詳官

置密院幹官

改幹官爲計議

復置承旨紹興元

樞密院效士二

定計議編修改官法

都承旨始除文臣

政府樞府合爲一五

復置樞副七

罷計議官十一

祖宗不改密院意二九

密院文書始畫黃

孝宗  
乾道二

樞密院密白

命密院公心差除

淳熙  
元

立三省密院奏審法四

審察離軍人

不廢審察之法

六部

復置權侍郎

高宗建炎

置監門官

紹興二

復置架閣庫三

三省細務歸六曹

四

命六曹守格法五

論六部不任事六

論六部不任事七

復架閣官四員十五

乞命六察糾六房

孝宗

### 臺諫

黃潛善引用張浚

高宗建炎元

張浚累攻李綱

衛膚敏言三事四事

馬伸論汪黃二

張浚攻罷汪黃

鄭穀論苗劉事三

貶袁植請殺戮

趙鼎呂祉除臺官

呂祉論聰明進三策

張守等攻梁揚祖

諫院始不隸後省

得趙鼎朝廷尊

中丞臺綱所係

趙鼎三月言四十事

嘉趙鼎敢言

賞富直柔敢諫

沈與求論執政過失

趙鼎論呂頤浩四

沈與求論天變

江躋論天變甚悉

吳表臣論潘永思

臺諫不當薦官

韓璜論汪伯彥紹興元

命六察糾百司

沈與求攻范宗尹

沈與求攻朱勝非

諫官置局

沈與求乞盡誠二

除諫官賜出身

命徐俯非時奏事

檢察三省六曹三

辛炳劾呂頤浩十罪

常同論諸司不隸臺察

常同劾不才監司四

辛炳論用人之弊

論臺諫當務大體

趙需得諫臣體五

田如鼇以排詆罷

論擇臺臣

張絢劾楊沂中

趙需雞鴨諫議

王縉諫取青綠瑋瑁六

王縉論地震事

劉長源言十二事

陳公輔得諫臣體

陳公輔攻張九成七

常同論大臣抑言路八

辛次膺劾秦檜

常同攻劉子羽

常同以援潘良貴敗

廖剛思大體九

李文會附會言仁義三十一

楊愿附會言士風十四

鄭仲熊論事阿附二三

湯鵬舉薦臺官廿五

臺察官具負二六

湯鵬舉攻張浚

賞陳俊卿敢言三一

杜莘老留陳俊卿

杜莘老骨鯁敢言

任古按孟思恭

孝宗卅二

胡銓辨臺諫賣直隆興元

罷臺諫風聞失實

乾道二

戒臺諫受短卷三

單時諫擊毬飲酒五

命臺諫舉職六

許六察隨事彈奏八

陳升卿賜出身入臺九

臺察以舉職遷官

淳熙二

應材言臺諫之職

四

謝廓然中除臺官

攻龔茂良

察官察事之效

七

朝廷與臺諫不同

遵守分隸六察法

八

復除中丞

李椿論臺諫

置左右補闕拾遺

十五

乞禁臺諫見客

給舍

劉珏繳黃潛厚

高宗建炎元

富直柔駁王繼先

四

胡安國敬朱勝非

紹興二

孫近論給舍失職

三

除職事官不經給舍

獎諭胡寅

五

潘良貴叱向子諶

八

中書復除舍人

二六

復除給事中 廿七

楊椿封還推恩詔 廿九

洪遵言推恩事

論給舍職事 卅一

劉珙繳楊存中 卅二

金安節繳駁二事 孝宗

命金安節繳駁 隆興元

不許胡銓辭繳駁

許舍人批敕 乾道元

許蔣芾繳駁

正給舍之職 五

命胡沂繳駁

命給舍舉職 六

林光朝繳謝廓然 淳熙

詔詰給舍 六

許繳駁諸路減否

兩制

告令不須詞臣

高宗建  
炎元

汪藻草迎立詔書



朱勝非辭氣嚴重

汪藻草高麗詔得體三

惡席益赦文夸大

元紹興

王居正草贈東澈制四

胡寅論詞臣好惡

五

詞臣不由科第

呂本中草趙鼎制

八

胡交修三入翰林九

汪藻工於儷語

廿四

周必大有掌誥才廿七

劉珙詞氣激烈

卅一

洪遵草朱倬制廿二

洪适赦文失國體孝宗隆興二

書殿

復學士名高宗建炎二

閣職

置敷文閣高宗紹興十  
置煥章閣孝宗淳熙十  
五

館職

復祕書省高宗紹興元  
復召試館職

初置著作官二  
召復洪興祖等

增祕書省官四  
增為十八員五

復召試館職三十  
上喜周必大策

館職不定員孝宗卅二  
定祕省員額隆興元

館職不限員二  
館職更迭補外乾道元

鄭鑑除校書三

記注

請錄聖語

高宗建炎二

許直前奏事紹興三

胡銓奏史職四事

孝宗隆興元

詔書所聞聖語淳熙八

### 史官

祕書長貳修日歷

高宗紹興元

復置史館三

范冲辨修史不允

四

初置史館校勘

罷史館十

分命監修提舉官

復令密院錄聖語

廿六

論史官才難卅一

史官兼才學識

孝宗乾道三

### 講官

除侍讀侍講

高宗紹興二

鑄紹興經筵印

范冲朱震侍講五

復翰林侍讀六

復命從官講讀廿六

命經筵官宿直孝宗隆興元

留胡銓侍經筵乾道六

史漢侍讀淳熙四

學官

初除太學官高宗紹興十二

選學官先德行

初除博士負十三

師儒選心術正人

增太學正錄廿六

黃中爲司業廿八

陳崇乞增博士負卅一

學官不定負孝宗卅二

寺監

復太府寺丞高宗紹興元

乞減屬官復寺監三

復置寺監官

復將作軍器監官 十一

復鴻臚寺 廿五

復將作監 孝宗 乾道 七

卿少不並除 淳熙 十一

院轄

六院左藏復堂除

高宗 紹興 五

六院不入雜壓

孝宗 淳熙 四

革文思院三弊 十二

東宮官

除建王府官

高宗 紹興 三十

史浩講周禮酒正

置東宮官 卅二

選太子僚屬 孝宗 乾道 七

朱熹言東宮官

淳熙 十五

王宮官

復大小學教授

高宗紹興五

范冲朱震充府僚

以蘇符代范冲

六

趙達兩王府教授

廿五

黃中不附龍大淵

廿六

奉使

遣使宣諭諸路

高宗紹興二

宣諭五使入見

薛徽言便宜賑濟

三

宣諭使薦人才

見薦舉類

不喜宣諭多興獄

薛徽言奏罷黃陞等

禁宣諭擅用錢物

宣諭使舉劾大數

四

不喜劉大中興獄

汪澈宣諭京湖

卅一

國信使

宋汝為不屈

三 高宗建炎

洪皓不屈

四

宇文虛中死事

五 紹興十

巫伋投書而還

廿一

盧仲賢辱命

元 孝宗隆興

莫濛不屈

乾道八

湯邦彥辱命

淳熙三

邢濛不辱命

十四

嘉京鎧專對

十五

鄭僑不辱命

藩鎮

置帥府要郡

元 高宗建炎

詔建藩鎮

四

漸廢鎮撫使

論趙普平藩鎮功

二 紹興

命鎮撫受安撫節制

三

陳規七年賊不犯

罷鎮撫使

諸路鎮撫盡罷五

開封尹

宗澤拘北使

高宗建炎元年

竄留守范訥

詔遷北使澤不奉詔

賜宗澤衣帶

許景衡辨宗澤謗

宗澤至河北視師

宗澤戮李景良等二

宗澤與敵爭滑州

宗澤戮趙世隆

宇文虛中歸北使

三學爲文哭宗澤

杜充反宗澤所爲

諸將叛杜充

杜充襲張用不克

上官悟權留守三

上官悟斬劉豫使



王倫留守東京九

不許郭仲荀兵糧

孟庾留守東京十

京尹

韓世忠逐連南夫

高宗建炎三

湯東野戢戍兵

命宋輝盡心獄訟

紹興二

張澄得時譽八

面諭蔡疑三事

廿六

留守

孟庾留守行宮

高宗紹興四

孟庾秦檜留守六

呂頤浩留守臨安七

七

始以庶官守建康十九

湯思退留守臨安

卅一

張浚判建康

卅二

帥臣

胡舜陟斬范瓊卒

高宗建炎三年

浙西帥司移鎮江

康允之棄臨安遁

竄帥臣周望遁走罪四

罷帶制置安撫

呂頤浩等帥江浙

江東西帥復舊治

紹興元年

李綱帥湖廣

李綱申請條件二

趙鼎建康之政

胡舜陟廬州之政三

呂祉庶官帥建康

趙鼎洪州之政四

趙普按吏振職五

李綱帥江西

朝士始帥川陝

寒食日引見李綱

趙鼎經理紹興

擇廣帥須廉吏

孝宗隆興元年

王之奇帥淮南

乾道九年罷

張栻經理邕管

淳熙二年

陳俊卿劉珙盡職

四

張栻再任廣西

五

做諸路監司帥臣

六

張栻廣西之政

七

張栻湖北之政

鞏湘再任廣州

十

帥臣不可輕授

趙汝愚再任

十一

治不臧否守臣罪

十二

擇任帥臣

程叔達再任

十三

監司

復諸路常平官

高宗建炎二年

罷復置提舉

三

江南運司合為一

四

四川監司始救除

紹興元年

復廣東提舉

監司不任本貫 二

復江西提舉

福建漕憲移治

命提刑兼提舉 三

兩淮始命監司

罷江浙轉運司

福建漕憲復舊治

不許具闕乞差

罷廣西茶鹽司 四

常平併入茶鹽司 五

胡寅言勿避戶貫

許不避本貫 七

淮東復置提舉 九

向子志湖北之政 十

論監司不按吏 十二

置福建茶事提舉

治監司失按罪 十三

提舉復領常平 十五

提舉始爲監司

謹擇監司 十六

陳彬以奏事除職 二十

戒飭監司 十一

命監司躬歷所部 廿六

論監司互察弊

論監司不舉職

治監司失按罪

監司非養病地 廿八

楊民望言監司三弊 卅

立監司失按法

論監司不按吏 卅二

禁培克送胥吏 卅三  
孝宗乾道元

責張師顏苞苴

約束監司巡按 卅五

復令避本貫

郎官迭補監司 卅六

漕司政事之序

復置武提刑

詔戒監司 九

擇邊地監司 淳熙三

禁監司交遺受覬

做諸路監司帥臣六

論監司臧否得失九

不以蜀人充本處監司十

治旱澇失按劾罪

天下全賴好監司十二

治不臧否守臣罪

革監司巡歷之擾

命監司按舉

論監司須擇人

擇人爲江淮漕

岳霖再任運判十三

王師愈再任運判

罰馬大同臧否留滯十四

總領

總領名官之始

高宗紹興三

總領官始正名十一

置四川總領十五

兩總餉軍無闕卅二

罷淮東總所

孝宗乾道六年是冬復

錢良臣結托近習

淳熙三

三總司苞苴之弊

點磨四川財用

四

監司郡守

詔擇監司郡守

高宗紹興五年

謹選監司郡守

六

銓量監司守貳

詔舉監司郡守

七

監司郡守須歷縣

進官不當歸大將

八

令監司郡守同濟國

擇監司郡守

十六

詔戒監司郡守

詔監司守臣奏民事

十九

久任監司守令

詔監司郡守舉劾

上留意監司郡守

汰老病人

嚴失按罪 廿八

修司馬光舉按八條 廿九

選監司郡守 三十

詔劾失按察罪

御屏列姓名 孝宗乾道元

命奏事訖之任

命按察州縣 四

嚴監司郡守選

乞留意遠地 六

遴選監司郡守 淳熙五

川官差遣 八

詔宰臣擇監司郡守 九

監司郡守不理資序 十二

郡守

論擇郡守 高宗建炎二 乞引對郡守 紹興二

郡守民之師帥

趙不□再任 五



久任江淮守臣 六

郡守不肯任宮祠 七

黜郡守倚斂

不用武用作郡 九

漸易荆襄守臣 十一

擢循良郡守 十三

黜郡守昏老

命昏耄者予祠 十七

張九成温州之政 廿六

議久任郡守

田孝孫除職

詔蜀中擇守

歷縣人方與郡

不數易郡守

郡守年七十與祠 卅二

詔臧否列郡守 孝宗

詔郡守成任 隆興元

不輕授親民官 二

命文武守臣上殿 乾道

王悅衢州之政 四

李信父言五弊二

以政平訟理為臧否

詔監司郡守臧否五

命守臣劾貪懦六

戒守臣擾百姓

論郡守培克慘酷淳熙四

以賑濟比較賞罰十

州官

罷新置教授高宗建炎三

復諸州學官紹興二

初改官不堂除通判六

復淮南學官九

置四川學官十

選差諸州教官十二

縣令

論擇縣令高宗建炎四

京官知縣並堂除紹興元

論縣令不得人 三

張初乞擇縣令

趙霈乞擇縣令 五

覈實賞罰二縣令

論縣令得人

林季仲乞重縣令

呂大周增戶之賞

胡寅言重縣令

定四十大邑 六

黃祖舜乞堂除縣令

責趙渙之

四十大邑堂除

李德隣留心民事 七

張鼎改秩除劇縣 十

李朝正遷官遣還

使監司郡守易縣令

朝廷主張能吏

孔括轉官再任 十三

武臣不宜治民

命審察縣令 十四

詔守臣舉所部縣令

命舉劾縣令

縣令不可庸繆十五

禁縣令倍斂科率十六

陳鼎有惠愛

擢縣令有治狀者十七

改官並注知縣

不職者予祠十八

嚴知縣賞罰

乞拔擢縣令廿六

改官先注知縣廿七

進常裡官

請大縣闕為堂除廿八

詔薦知縣政績廿九

遷胡堅常官三十

知縣不職者兩易

許對換縣令孝宗隆興元

歲改縣令之課

縣令以辦錢為急乾道六

知縣以三年為任淳熙二

守改官作縣法八

論武臣難作縣十一

不詳大縣歸堂關十三

縣令遭彈不再任十五

縣官

廢武尉

高宗紹興三

兵官

置諸路路分總管

高宗紹興五

命諸路兵官上殿

孝宗乾道元

去兵官冗員九

選用沿海巡檢

淳熙十

添差

論添差官弊

高宗紹興二

論武臣添差弊三

辛炳論添差弊

減州縣添差額

革添差官弊 廿五

不許張默添差 孝宗淳熙三

不與潛邸人添差 四

不許鄭亘古添差

不許張聞禮添差 六

裁添差員數

罷軍中添差 十四

不許戚里添差

### 攝官

罷二廣攝官 孝宗淳熙六

定二廣攝官試格 十二

### 吏職

減六曹吏員 高宗建炎三

定三省吏額

不許注巡尉 紹興二

誅賊吏樂振

洪擬言吏強官弱

裁減吏額 廿六

寢胥吏濫恩 孝宗卅二 禁省部吏受賂

責錢端禮不制吏 乾道 編管謝褒

省諸司吏員 六 省冗員當以漸 淳熙十

乞罷溢額吏人 十三 裁減吏額以漸

省吏改易文字 十四 減百司冗食 十五

### 宦寺

內侍康履用事 高宗建炎元 不許見統兵官

復用李志道不果 容機落致仕復罷

罷教坊職名 二 却內侍擬獎諭詔

康履妄作威福召變 三 禁內侍交兵官預朝政

因民言約束內寺

四紹興

不假官寺權五

貶馮益交關外事

鄭謨除命不行七

不少假貸近習

官者始賜謚九

論內侍用事弊十二

內侍不可預薦人十三

龍大淵親幸普安二六

配蔣堯輔廿八

張震論內臣養子

卅孝宗

金安節繳成彥忠

寵龍大淵曾覲

隆興元

以大淵覲除命罷給諫

不許近侍達邊奏

以論大淵覲罷劉度二

龔茂良言近習害政

言者論罷梁珂

以言大淵覲出茂良

逐曾覲龍大淵

乾道二



禁兵官交結內侍三

龍大淵死欲召曾覲四

陳俊卿諫召曾覲

俊卿罷乃召曾覲六

曾覲建節使相保傅

治內侍請求罪

曾覲開府儀同三司

淳熙元

近習營救錢良臣三

嚴內侍寄資法四

龔夔茂良忤曾覲竄死

上從諫疏近習五

劉珙遺表言近習

朱熹言近習害政七

惡梁季珩結內侍

不許內侍預軍事八

朱熹言近習干政

竄陳源及其黨十

治內侍子代筆罪

李椿言閹官之盛

治行賂內侍罪十二

朱熹論近習之害 十五

祠祿

論監岳之冗 高宗紹興 更堂除宮觀法 六

人才門

人材

元祐人子孫失教 高宗紹興 二

元祐黨不皆賢 三

論人才皆可觀 五

因引對而得人才 六

論祖宗教養人才 十三

上愛惜人才 二十六

輔臣留意人才 孝宗乾道 元

士夫須諳練䟽通九

士夫知道者少

作成人才

戒熊克性緩孝宗淳熙十一

文武才

陳誠之文人知兵高宗紹興十八

虞允文敵廷射中三十虞允文捷于采石一三十

喜劉珙儒臣了事孝宗乾道三

風土人才

論蜀中多士高宗紹興論蜀人能文二十六

論北人負國孝宗乾道元

忠義

張愨稱宗澤忠義 高宗建美元

唐重以書別父

胡紉欲以死守城三

李易母不肯避敵

呂頤浩忠節

趙立知徐州

宋汝爲奉使不屈

朱躡扶傷擊敵

趙立入蔡州

趙立斬葛進劉偲四

趙立忠義之聲

趙立受圍

命劉岳援楚州

趙立與敵索戰

趙立功比張許

洪皓奉使不屈

王寵不汙偽命紹興三

張浚服李綱忠義四

洪皓密奏敵中事十一

洪皓忠義之報十二

洪皓自敵歸十三

優賜洪皓

旌劉師顏父子孝宗乾道六

頒忠義傳淳熙八

乞獎節義之士

名節

王庶論名節高宗紹興六

死節

种廣等死敵高宗建炎元

屈堅死敵

贈李若水官

張叔夜死敵

郝仲連死河中府

贈霍安國官

詢訪死節

盧臣中叱敵墜水

唐重等死長安

劉汲死鄧州二

孫昭遠死河南府

趙伯振死鄭州

周中韓浩死濰州

陸有常死臨淄

張侃死益都

丁興宗死千乘縣

孫默死潁昌

閻中立戰死

張撫死滑州

郭贇死蔡州

向子韶死淮寧府

單某死冀州

翟進戰死

魏彥明死延安

王棣等死敵

趙叔皎死德州

姜剛死棣州

郭永死北京

王復死徐州三

張遇死漣水

徐徽言孫昂死晉寧

錄用忠義死節子孫

趙令成等死黃州

盛修已死宿州

潘振死溧水縣

楊邦又罵敵死

胡唐老死戚方

朱蹕死敵

唐琦擊敵不中死

曾克死越州

李彥仙死陝府

趙士醫死秀州

黃琮等死澧州

錢杲死桃源縣

劉晏死于戚方

宋昌祚等死和州

閻勅以不降死

渠成死于劉越

進士龔楫襲敵死

士人蔣子春罵敵死

趙立死楚州

趙壁等死天水縣

紹興元

范旺死敵

王俊死鄧州

趙令幾死漢陽二

胡思忠死叛兵

崔增死於揚公三

國鳳卿死濠州四

舒繼明死信陽軍五

牛皓等死敵

吳琪妻譚氏節操

死節並賜謚

危舉臣等死唐州六

易青死敵

呂祉死於叛將七

王慥死拱州十



王忠植死敵

宇文虛中死敵 十五

楊文中父祖死難 孝宗乾道元

贈謚司馬朴六

傅察賜謚八

旌溫霓溫震死節

淳熙

宇文虛中恩澤 十一

剛直

傅亮勁直 高宗建炎元

許景衡正色直言 二

林季仲直言得責

紹興

張九成折秦檜

喻汝礪不荅秦檜

九

喻汝礪謝表 十

胡寧折秦檜

十八

魏棧之譙章傑 二十

李燾有臺諫風

二十一

高閔不附秦檜 二十三

張九成卒怒丁謂奸邪二十九

黃中責難於君三十二錄不畏疆禦之臣孝宗

黃中知無公言乾道六李椿張掄爭列銜十淳熙

公正

張九成不知有宰相高宗紹興三

胡憲不屈長吏二十二李椿不附張說孝宗淳熙十

李椿不謁承受

誠信

宗澤披心動人高宗建炎二

精明

孫道夫水晶燈籠高宗紹興二十四

恬退

擢黃叔教高宗紹興元張九成辭職名六

除梁弁閣職十三陳剛不復仕十六

劉子翬棄人事十七章元振不干秦檜二十五

黃中久官州縣黃貢不請改秩二十六

獎鮑彪恬退三十張燾告老

獎詹叔善知止孝宗隆興二柴瑾除臺官淳熙三

先見

陳冲用不賀李綱高宗紹興二

晏敦復言姦人相八  
向子志知秦檜姦邪十  
黃中預料敵情孝宗乾道六

清介

李朴不仕蔡京高宗建炎二

廉潔

韓世忠持身廉高宗紹興九

旌廉吏

王庭秀乞擢廉吏高宗紹興三

旌孫諭以勸廉吏六  
詔舉廉吏孝宗淳熙十

舉張燾充廉吏十一

隱逸

召張自牧

高宗建炎元

張志行賜處士號

紹興三

召張大猷七

詔舉遺逸

孝宗隆興元

賜郭雍處士號

召魏掇之乾道四

授林彖官

召雍山不至淳熙四

召馬浦不至

士風

論毀譽不公

孝宗隆興元

論士夫議論不公二

詔戒士夫四弊

乾道三

張栻言誕謾之風五

詔戒士夫風俗

六

士夫不當言風俗

論士夫風俗未醇

八

詔戒士夫風俗

淳熙元

戒士夫用術數

戒士夫清議

二

戒士夫朋比

四

革請託之風

五

朱熹言風俗之弊

十五

奸邪

論賣國罪

高宗建炎元

追貶蔡確等

竄徐秉哲

竄洪芻等八人

劉觀乞籍奸黨

詔罷編籍指揮

二

季陵乞敘用奸黨

四

撤季陵轉對榜罷之

論蔡京奸邪

王安石壞人心術

紹興四

追貶章蔡

五

陶愷以主紹述斥六

言者攻貶陶愷

姦邪有源流

劉長源乞叙奸黨

長源罪過於陶愷

常同論曾布正論八

根刷蔡攸家屬十四

論尹穡王逯姦邪孝宗乾道元

王弗論國是助錢端禮

佞諛

黜張志諂諛

三高宗建炎

惡周元曜諂諛

罷劉汶諂諛

元孝宗隆興

抑滕瑞獻諛乾道八

恩倖

竄王繼先

高宗紹興三十一

不許繼先還行在

孝宗卅二

奔競

詔戒奔競 高宗紹興三

胡寅論士夫奔競五

王縉言士風貪冒六

士風奔競二十六

不許換易差遣

孝宗乾道元

論奔競壞氣節淳熙元

申嚴換易差遣指揮

貪汙

黃達如贓汙鉅萬 高宗紹興十四

治贓吏

籍記贓吏

高宗建炎二

詔籍沒贓吏



發擿賊吏為殿最

三

汪漢乞治賊吏

四

論賊吏科斂害民

許越訴賊吏

刺配孫咸

官不帶左右字

紹興元

犯賊許越訴

不殺賊吏

選人亦不帶左右字

二

竄王鮪自是罕黥配

三

斷賊吏鑿板行下

編管王聲

議宣諭劾賊吏罪

罪至死者籍其貲

四

詔稽察賊吏犯法

編孝呂應問

顏為勒停

五

配黃大本

呂本中請不黥賊吏

六

監司失按賊吏降官

三十一

乞監司郡守按貪吏 二十五

犯賊重作行遣 二十六  
竄鄒栩

檢會真宗決賊吏法  
犯賊罪舉主

竄張子華 二十七  
詔戒汙吏

禁苞苴交結 二十九  
竄吳名世

賊吏不可復用 三十  
罷孟思恭交賂 孝宗三十二

竟治陸廉公事  
乞不收敘賊吏

籍配陸廉 隆興元  
不收叙第一等賊

戒敕賊吏 二  
牙牌記六曹賊吏 乾道元

配李允升 二  
配石敦義 三

竄曾造配皇甫謹六

估籍魏壽卿淳熙元

治苞苴受賂罪

嚴賣澤受賂禁

竄余永錫五

竄茹驤六

詔戒貪吏十

治曾榮賊罪十二

治監司失按罪

貪汙人不與差遺

配陳德明

失節

李揆陳邦昌降敵 高宗建炎三

李鄴投拜

孟庾降敵 紹興十

叛臣

宰相杜充降敵

高宗建炎四

施逵編管紹興二

施逵奔降劉豫

徐文降偽齊三

君子小人

小人可任於外

高宗建炎四

小人既知不可用

紹興元

勿用小人四

上論君子小人

論進君子去小人五

張浚辨君子小人

趙鼎論君子小人七

辨君子小人九

賀允中論君子小人二十八

何溥言君子小人三十

二

寶訓論君子小人

孝宗卅二

用材在辨邪正乾道四

論才德之辨五

宗觀以後君子小人六辨真偽邪正八

朋黨

銷弭朋黨 高宗建炎四 詔戒朋比 紹興二

上戒朋黨七 不疑宰相朋黨九

不逐罷相所薦人七 朋黨不難破

用人不可分黨 孝宗淳熙二 與史浩論朋黨五

主聽聰則無朋黨九 論唐牛李黨十四

獻議

宗澤獻五事 高宗建炎元 曹輔陳五事

宗澤八對上三事 胡寅上疏言七策三

權邦彥中興十議紹興二胡寅應詔論十事

金安等獻三事五王九齡言五事

李椿年言三弊謝惇德獻六策

胡寅言六事李綱言五事六

王庶獻論十六篇李綱言十五事七

蔣將論十事黃中言十要道孝宗乾道六

鄭湜奏二事光宗附淳熙十六

言事

李綱言時事高宗建炎張燾應詔言事三

張守言應天以實季陵劉珏言事

趙鼎言新法紹述

胡安國上制國論紹興二

胡安國時政論又五

胡寅論邪說五

張戒上書直言

詹叔寔平定策六

胡銓劉珙言弭災孝宗隆興元

楊甲獻萬言書淳熙九

## 禮樂門

### 禮儀

立春復故事高宗紹興十二 頒鄉飲酒儀

聖節復舊儀

初行大朝會禮十五

初籍千畝

行躬耕籍田禮 十六

申明鄉飲之制 十七

黃中駁正喪禮 二十九

黃中駁正喪禮 三十二

議略去繁文 孝宗乾道 七

正孟享朝獻位 八

討論太子入學儀

肅朝儀 淳熙二

論籍田頃畝 四

頒釋奠儀 七

制禮

議作禮器 高宗紹興十

新製禮器 十五

觀新禮器 十六

禮書



續太常因革禮

高宗紹興元

編郊廟奉祀禮文八

編紹興正辭錄

二十七

作樂

肄習大樂

高宗紹興十

却虞宰獻樂曲

十一

復置教坊

十四

作景鍾秦檜爲銘

十六

撞景鍾奏新樂

製郊祀樂章

二十八

罷均容班

三十

黃中乞不用樂

孝宗隆興元

陳俊卿奏散齋不用樂

乾道三

郊祀

始郊上帝

高宗建炎二

復合祭天地

紹興元

冬至祀上帝

夏至祀皇地祇二

事天以誠質為主十三

南郊備禮十六

始以祠官充五使十九

命官郊祀二十九

詔郊祀從省約

孝宗隆興二

郊用正月上辛乾道元

郊遇雷雨望祭

三

郊祀拋降之擾六

郊祀拋降詔

郊祀晴雨不常

郊祀免買象九

論郊祀催班太早淳熙十二

郊祀雨霽成禮

明堂

王普上明堂典禮高宗紹興四

祀明堂

祀徽宗以配上帝三十

復合祭天地

孝宗淳熙

復太祖太宗並配

錄明堂典故

參照紹興典故十五

宗廟

建太廟景靈宮

類見定都

黃中請祧祔高宗紹興

祀典

復祀高禩高宗紹興元減景靈宮用羊二

初祀高禩

復祀大火三

復祀五帝日月

行孟享禮五

復一歲五享禮

裕享太廟

禮官脩具祀禮七

舉行大火之祀

孟夏始用兩日九

升釋奠爲大祀十

築高禘壇十六

升降武成從祀

親祠高禘十七

建大德殿修其祀十八

築九貴神壇

復蜡祭十九

升祚德廟爲中祀

二十

林栗等言祀禮

孝宗乾道五

升南仲配享武成

六

命武臣陪位觀禮

議裕享東嚮位

淳熙元

傅伯壽論武成從祀四

定兩學從祀

旱傷地不賜廟額十四

功臣配享

司馬光配哲宗

高宗建炎二

罷王安石配享

三

韓忠彥配享徽宗

紹興八

景靈繪功臣

十八

將相配享高宗 孝宗淳熙十五

大臣侍祠

特詔張俊侍祠

高宗紹興七

詔舊宰執侍祠

孝宗淳熙九

儒學門

崇儒

孔玠龍封高宗紹興二

孔端朝授正字

賜衍聖公家田八

宣聖廟門增戟十三

毀藝圃折衷板

奉安文宣王

出鎮圭奉先聖 十四

贊先聖七十二子

命列官謁先聖

綵繪先聖從祀 二十三

孔楮襲封 二十四

特遷孔楮官 三十

賜孔瑄官 三十二

賜孔璨官 孝宗乾道五

學校

初置監生博士

高宗紹興三

胡寅言學校之制

學校風化之原 十二

議復太學

創太學國子監 十三

高閌定課試法

高閌立類陞法

立三年省親法

立學官生員額

初補試監生

監生給綾紙

國子監置小學十四

增國學生員十五

復建武學十六

上武學試格

定三歲補監生法

不預薦者除其籍十八  
增太學生員額二十六

議修武學定生員額  
士人不重舍選

武學生給綾紙二十七  
聽舉人赴補三十

修太武學孝宗淳熙四  
立待補太學法

幸學

高閑請幸學  
高宗紹興十三

高閑再請幸學十四

幸學講書

胡寅移書責高閌

幸太武學 孝宗淳熙四

刻幸學詔書

喜林光朝講義

州縣學

撥還太學錢糧 高宗紹興十三

知通帶主管學事

漕臣兼提舉學事 十六

縣官兼教導 十八

撥廢寺田入學 二十一

書院

復白鹿洞書院 孝宗淳熙八

藏書



校御府書籍

高宗紹興二

訪四方遺書 三

補四庫書 五

訪求古書 十

錄陸贄家藏書 十三

下諸州求遺書

復置書庫官

建祕閣右文殿

印諸州書籍 十四

幸秘書省祕閣

錄諸路書 十五

國子監刻書 二十一

求四川遺書

孝宗乾道六

詔求遺書 淳熙十三

獻書

賀原獻五千卷

高宗紹興二

林儼獻二千卷 三

進書

進唐鑑訓典帝學書 高宗建炎四

范冲上司馬光記聞 六 邵溥上伯温辨誣 十

司馬伋請毀記聞 十五

修書

李綱三君紀要錄 高宗建炎元

林勳本政書 三 王銍樞庭備檢 四

鄧名世春秋譜 紹興四 張浚中興備覽 五

林寶中興龜鑑 七 計有功晉鑑

王璆進取事類 李時雨玉壘忠書

李昌言中興要覽 八 柴宗愈中興聖統

張行成詢莛書九

歐陽安永龜鑑十

張本佑政編

何甫中興龜鑑十三

王銍聖孝通紀十四

楊朴禮部韻括

鄭邦哲左氏韻類十六

王鎡戚里元龜

吳澣疆域志

吳沆易元龜三墳

胡寅讀史管見二十六

王日休九邱總要

孝宗淳熙六

王稱東都事略十一

經說

胡安國春秋傳

高宗紹興六

賁環中不知尊王

王排孝經講義八

吳曾左氏發揮十一

董自任春秋總鑑 十二 畢良史春秋正辭 十三

王鈺太元解義 蘇籀集諸儒經說 十四

上論經說得失 十五 郭伸易解 十六

吳適大衍圖辨 十七 上論易非卜筮 二十一

彭與易解等書 二十七 黃祖舜論語解義 三十

歷代史

王琮不刊通鑑罷 高宗建炎三

王安石壞史學 四 通鑑有益治道 六

國史

修宣仁謗史 高宗建炎 太后明宣仁誣謗 四

翰修時政記

何克忠獻太祖實錄

總典元

修纂日歷

編元符以來詔旨

二

補修建炎起居注

三

議修神哲兩朝史

四

遵昭慈意修史

呂聰問上呂公著碑

中興詔旨付史館

范沖論修史事

范沖條宣仁誣謗事

范沖進實錄考異

五

李綱上建炎時政記

錄聖語送修注官

進重修神宗實錄

上元帥府事蹟

六

李昉上皇宋大典

命汪藻續編詔旨

范沖著實錄辨誣

汪藻編詔旨成書

七

實錄褒貶自見

命改兩朝新錄

趙鼎論改實錄

修徽宗實錄

哲宗實錄成八

何倫以籤貼國史罷

汪藻編詔旨終篇

章氏訴史事九

續編會要

進徽宗實錄十一

奉安中興聖統二十

續兩朝寶訓二十六

纂中興聖語

上神宗寶訓二十八

編通英記注

修三朝正史

上徽宗實錄

帶修起居注

李燾修公卿百官表二十九

議續會要 三十一

編纂勳臣事迹 孝宗三十二

修祥曦殿記注 乾道二

進欽宗實錄帝紀 四

李燾上通鑑長編

申巖記注舊文 五

重修徽宗實錄

進呈會同玉牒 六九

隨月帶修記注 九

李燾上兩朝長編 淳熙二

進呈上皇日歷 三

進呈實錄玉牒 四

進呈今上會要 六

進四朝史志 七

李燾上續長編 十

熊克上九朝通略 十一

四朝國史成 十三

科舉

類路省試

高宗建炎元

附淮南省試二

親策進士

委任主司

賜期集錢罷宴

子弟別試國子監四

流寓人附試

川陝類省試紹興元

復銓試法

殿試取直言二

楊時稱張九成策

持賜進士出身

罷類省歸行在三

川陝類省如故四

定省試差官例五

黃中汪洋對策

川陝類省推恩

定牒試不實罪六

流寓漕司附試

仁宗奏文宣王諸賢



川陝赴殿給驛券

經賦各差考官七

策試効士

論文學政事兩科

諒闇榜首恩例八

川陝分類試額九

改年科舉年分十

浙漕私取永嘉人十二

殿策附會時事

依舊分兩日唱名

川陝舉人用夏季十三

監舉始降敕差官十四

復賜聞喜宴十七

禁漕舉行賂假手十八

舊舉人推恩之濫

殿策皆傳會時事

減四川類省恩例

行鄉飲以取士十九

趙達殿策傳會二十

定中秋日解試二十四

秦堦策毀道學

張孝祥策諛秦檜

曹冠策毀伊川

殿榜盡私親黨

趙遠不私符行中子

革科舉弊 二十六

增諸州解額

詔選差試官

治銓試懷挾罪

禁挾書代筆傳義

均定解額

罷鄉飲科舉法

不私權要親戚

上留意科舉

朝官親戚試中取旨

二十七

殿試取鯁亮忠直

文武科皆得人

不許宗子免舉

流寓附浙漕試 二十九

罷監試任文薦

三十

優淮南舉人

三十二

論圖漕試之弊

孝宗乾道元

揚甲對策忤旨淳熙二

革科舉弊

四

賜進士射

十一

定省試日

光宗十六

科名

擢李口等

高宗建炎二

擢張九成等

紹興二

取詞科二人

五

擢汪洋等賜名應辰

取詞科三人

八

擢黃公度等

取詞科三人

十二

擢陳誠之等

劉章等賜第

十五

取詞科三人洪邁與焉

取詞科二人 十八

擢王佐等 易董德元

取詞科二人 二十一

擢趙遠等

取詞科二人 二十四

擢張孝祥等

取詞科周必大 二十七

擢王十朋等

擢梁克家等 三十

擢木待問等 孝宗隆興元

擢蕭國梁等 乾道二

擢鄭喬等 五

擢黃定等 八

擢詹駸等 淳熙二

擢姚穎等 五

擢黃由等 八

擢衛涇等 十一

擢王容等 十四

科目

復明法科 高宗建炎二 試學官用詩賦

復賢良科 紹興元 初命引試刑法

定賢良科式 詔置賢良科二

置博學宏詞科三 罷試教官五

因災異舉賢良七 洪皓二子中詞科十二

復試教官 試教官不拘治經十五

罷明法科 詞科恩始殺十八

詔舉制科 孝宗乾道元 詔舉賢良 淳熙七

法科兼用經義 舉賢良勿拘三年十一

制舉題免出注疏十二 試賢良不限人數

武舉

文武科得人

高宗紹興二十七年

許武舉免解

用中武舉人

孝宗隆興元年

武舉始給黃牒乾道八

武舉取將帥才

淳熙七年

幼科

朱虎臣兄弟習文武

高宗紹興二年

萬頃賜官

惟召見習射者三

軍校子應童科

親試張揅

免解賜帛為故事

朱召虎賜帛罷遣五

梁璵賜帛免解六

江自昭賜帛罷遣

江安國兄弟免解十一 張岩叟兄弟免解十二

戴松兄弟免解十五 莊大成免解二十八

童子無名顯者 立試童子法

舉業

分經賦各取士高宗建論經義不通史興三五

定銓法程文三許用諸儒說五

許用諸儒說及自生意七

許韓文出題八不用王安石經義十二

春秋正經出題十三禁用曲學臆說十四

經賦分爲二科十五經賦通融取人十六

討論經賦取士法

申嚴不考格式十七

取文不拘一家法

二十欲令士人兼經義

仁取經義

令兼習經賦二十七

三傳非釋經不出題

十三分經賦爲兩科三十一

不許用異端語

孝宗乾道四不許用王程說淳熙五

賜出身

賜徐俯出身

二高宗紹興

賜尹穡陸游出身

孝宗三二

賜錢端禮出身

賜王炎出身乾道四

賜王之奇出身八

賜陳升卿出身九

賜謝廓然出身淳熙四



學術

論王安石學術

高宗紹興元

王安石得罪名教五

道學

召胡安國不至

高宗建炎元

召譙定

伊洛門人本末

楊時入見乞講學

楊時兼侍講二

楊時告老

胡安國辭免得責

贈程頤制詞紹興元

秦檜薦安國元

胡安國入對二

安國以攻朱勝非出

命胡安國知永州五

楊時卒

范冲薦尹焞

授尹焞官

尹焞辭命再召六

尹焞赴召

胡憲賜出身

范冲乞宮觀

陳公輔乞禁伊川學

黃次山告許董弁七

朱震求去之晚

胡安國辯伊川學

呂祉論程頤學

召胡安國

惡黃次山

張浚薦尹焞七

尹焞以禁伊川學辭

陳公輔攻胡安國

朱松赴召論事

催召尹焞

尹焞再辭除命

治刊伊川集罪

尹焞入講筵

尹焞齋沐告君

胡安國卒八

安國尹焞進退合義

尹焞遷秘

尹焞復進矜式

尹焞解論語賜服

給胡安國葬事

朱震卒

尹焞稱疾不出

尹焞因議和辭命九

尹焞固辭命

尹焞再辭命

尹焞致仕十

何鑄攻朱松

尹焞卒于紹興府十二

何若排道學十四

曾恬不附秦檜十七

陸九齡習程氏學十九

秦檜排程頤二十三

朱熹召不至二十九

朱熹應詔上封事 孝宗三十二

召張浚之子棫

上異張棫議論

朱熹入對三奏

隆興元

魏掞之乞爵程氏

乾道四

張棫入對五

朱熹特改官九

張棫留意職事

淳熙二

朱熹除秘書不就

謝廓然請禁王程學五

張棫卒遺表不得達七

趙彥中請禁偽學

呂祖謙卒八

朱熹入對

陳賈請禁偽學十

朱熹入對十五

林栗奏朱熹欺慢

葉適辨林栗奏疏

召朱熹

朱熹論君心及六事  
朱熹言禁道學

朱熹草十事不果上  
執政指道學爲邪氣

文章

胡銓搜訪詩人  
孝宗乾道六

文弊

俞汝礪言文弊  
興九高宗紹論南北文弊  
七孝宗淳熙

撰述

王居正辨學  
五高宗紹興宋藻十君論  
六

程敦厚經世十論  
張亨衢歷代中興論  
七

王揚英黼宸箴八  
陳靖中興統論  
十二

蔡大中十謹論十三

施鏐賦頌雅十七

張嶠中興復古詩十八

張大圭聖德頌二十

劉一止聖德詩二十二

錢周材聖德詩

沈中立等芝人頌二十五

陳岩肖聖德頌

孝宗淳熙七

# 民政門

恤民

久雨放儉錢

高宗建炎四

詔奉行寬恤事件

紹興元

行魯瞻寬恤事件

寬兩淮租稅二

給淮泗流民田五

鑄板寬恤指揮

因旱檢寬恤事件六

朱倬乞固民心七

役民修城不得已

車駕所過量免稅八

命張燾寬恤四川九

講究寬恤事件十三

命養濟窮民

恐市錦擾民

支民搬挈之費十四

禁豪強口民居

恤民謹獄

因雪詔養濟窮民

編類裕民事件十六

展兩淮起稅

減定公私房緡十七

編賜寬恤手詔

命奉行寬恤詔書

看詳裕民文字十八

命恤淮民復業十九

減儉舍白地錢二十一

冬月給勻者錢米

減諸路房地錢

編類寬恤詔令 廿三後年成書

論數錦擾民 廿五

免進蠟鮓淮白

上無一毫擾民

命大臣面諭寬恤事 卅六

編寬恤事件

盛暑診視民疾 二十八

再展淮民起稅 三十

詔京尹供饋營辦 卅二

支養濟米

頒寬恤十八條

詔奉行十八條 隆興元

詔行實惠

恤廣西遭寇 二

不買民田爲教場 卅八

除市令司 元

弛池魚禁 五



減公私房儼八

因旱寬恤

酷暑念閭閻

頒寬恤詔令十一

重農

宮中育蠶

高宗紹興二

憂雨損蠶麥三

令宮中養蠶五

慮陰雨害麥

宮中種稻

慮雨妨事

宮中養蠶種稻七

宮中種稻知水旱

宮中養蠶知濕損八

畫以人耕田圖十二

喜雨澤沾足

民事以農爲先十三

籍田降詔令易曉十六

多雨有豐稔望十七

謹務限制十九

喜臘中得雪二十三

免耕牛稅二十六

除買賣耕牛稅二十七

喜蠶麥稔三十二

免販耕牛稅孝宗隆興元

喜晴不憚暑乾道二

喜雨望秋成

上問廣南農事六

望百姓富實七

上喜得雨淳熙三

終歲憂念民事四

論士夫恥言農事

論農田五害

訪問蠶繭絲薄八

定上雨水限

宮中種麥

命排日申得雨十四

勸農

以墾田爲殿最

高宗  
紹興五

詔守令出郊勸農十五

黜守令不勸農十六

立墾田賞罰格十九

置力田科二十

張浚乞招誘耕農

孝宗  
隆興元

詔監司守令勸農

命勸誘廣南耕田

乾道  
六

命守臣勸農桑七

命邊郡守課農桑八

詔勸民種春麥九

### 田制

請復湖田

高宗  
紹興六

行福建實封法二

李光乞廢湖田五

措置廣德湖田九

廣德湖復爲田十三

措置占留田業十六

史才論太湖利害

二十

括鎮江沙田

二十七

修太湖諸浦

二十八

寢沙田蘆場指揮

三十

除浙西圍田

乾道二

修寧國府圩田

六

禁浙路圍田

淳熙九

申禁圍田

十

禁開白馬湖爲田

十一 申浙西圍田禁

禁開葑地爲田

十二

禁掘柴地爲田

十五

### 水利

詔修水利

高宗紹興十

命修陂湖

二十

命措置陂塘

二十一

詔修江浙水利

孝宗隆興二

詔講明田事

詢常州水利

乾道八

詔興水利九

命諸路開具陂塘淳熙元

詔浙東修水利二

具析修水利官

治修水利不實罪

何備措置水利四

修高郵定應長堤五

修淮東捍海隄八

修真州陳公塘九

和州麻澧湖之利十

賞江士龍興水利十一

詔相視堰閘

許以運河水灌田十二

乞修太湖隄十五

經界

李椿年乞行經界高宗紹興十二

椿年聽汪大猷言十三平江置經界局十四

風俗

禁珍禽花木入城

高宗紹興二

申嚴銷金之禁

禁金翠之飾五

禁以翠羽爲飾

論禁金翠七

宮中禁金翠鹿胎

限三日毀棄金翠十

申嚴銷金禁

禁宮人服金翠二十七

禁金翠自禁中始

嚴銷金禁三十

禁金翠僭擬

孝宗隆興元

禁異服及異服

治犯金翠罪

乾道元

禁異服異樂四

戒民俗奢侈

八

革奢侈自宮禁

淳熙三

論仁宗不重真珠事

禁奢侈嚴於有官者

禁銷金甚嚴四

戒京尹禁金翠等八

申嚴異服異樂十二

何萬論風俗奢侈

蠲放

詔蠲積欠高宗紹興元

捐福建被賊田稅二

蠲放先及下戶三

蠲禁軍闕額錢

以旱傷蠲逋負六

災傷倚閣戶帖錢

因旱除積欠十

蠲廣西十州免行錢三十

議蠲浙西賦

蠲兩浙欠丁鹽錢

詔蠲積欠十四

除江浙荆湖積欠

蠲諸路諸色錢

減成都對糴激賞十五

議蠲減蜀中財賦

蠲建康舊欠十六

減四川財賦

命檢放災傷十七

蠲閣舊欠十八

紹興以旱閣稅十九

照年分放積欠二十一

水患檢放二十三

水災閣夏稅

命檢放災傷二十四

命放諸路積欠

除放舊欠二十六

放淮南十年稅

蠲建寧府積欠

蠲三路紬絹錢帛

二十七

命四川奏旱傷

詔檢放災傷二十八

蠲四川糴本積欠二十九



除諸路積欠

除總所積欠三十

許人戶訴災傷

隆興元

論檢放之弊

乾道三

蠲福建鈔鹽錢

四

命選官檢放災傷

治不躬視水火罪

六

蠲旱傷流移戶稅

七

募文景蠲租賦

八

命傷從實檢放

九

蠲放旱傷稅賦

淳熙元

減放江湖路秋苗

檢放不實之罰

除豁已放秋苗

三

諸路旱傷蠲放

八

不覈實災傷

十一

除建寧府舊欠

放江浙欠錢米

蠲放豐儲倉米

放吉州三縣稅

十二

蜀會稽蘭溪借貸

程叔達認蜀稅數

蜀福建欠錢

蜀夔路係省錢

蜀放江南旱傷十四

賑濟

賑恤災傷 高宗建炎二冬寒賑恤 紹興元

賑恤流民 二

雪寒賑濟 六

賑廣西水災 七

賑濟須及鄉村 十

賑恤水災 十四

賑給流民 十八

給米賑流民 十九

賑潼川水 二十三

命提舉親措置賑濟

二十四

賑恤水災 三十

賑給雪寒 三十一

詔賑恤災傷

孝宗隆興元

賑江浙水災 二

賑江浙飢 乾道

賑温州水

賑泉州水 三

賑成都路旱

賑綿漢等州飢 四

不罪胡與可賑給

賑恤流移 五

放免借賑貸米 六

賑楚州飢 七

賑湖南江西飢

賑饒州飢

賑四川水 八

賑江東西水 九

賑恤松江水災 淳熙元

賑福州建劍水 四

賑淮東鼠災 六

賑南康旱傷 七

不許借充常平十六

禁移用常平米十八

申禁移易常平二十

議義倉賑濟二十八

不取撥常平米

孝宗三十二

令福建住糶常平

隆興元

補浙東米失陷二

命歲按倉儲乾道四

糶常平備賑糶

稽攷義倉八

給度牒糶常平

治虛申常平罪淳熙四

催諸路糶常平六

義倉還以子民八

支義倉賑濟

禁移用義倉米

沒官田入常平十三

不約束義倉米

舉子

劉大中論不舉子高宗紹興七

支舉子錢八

立福建養子法

支舉子義倉米十五

申嚴支舉子米二十二

申嚴不舉子禁二十三

歎歲舉行養子法孝宗淳熙八

# 兵事門

兵制

置御營司高宗建炎元

更御營法二

改御營號神武軍四

三衙無兵存其名紹興元

改神武軍名五

軍馬撥隸三衙

創萬弩營

三十二  
尋罷之

復置萬弩營

孝宗乾道  
五

改和州花裝隊七

馬司移建康

改隴蜀花裝隊十一

### 禁衛

廢班直尋復之

高宗建炎四

更禁衛名皇城司

紹興元

胡安國言衛兵二

神武皆宿衛兵

### 諸路兵

諸州兵隸殿司

高宗紹興十八

詔諸州招填禁兵

十九

諸路兵分三等

孝宗乾道三

教閱土兵弓手九

泉州左翼軍聽帥司節制

淳熙三

閱兩浙福建土兵三

詔諸州教閱禁軍四

置成都路雄邊軍五

置湖南飛虎軍七

東南兵

上知南兵可用高宗紹興五

上辨南兵不可用七

論歷代南兵可用

論東南兵可用孝宗乾道六

民兵

增置射士高宗建炎元

置忠義巡社

罷諸路巡社二

罷增置射士武尉

招沅州弓弩手紹興元

興元諸處義士

言者論民兵二

籍荆南義勇孝宗乾道四

不進兵當行軍法六

論逃軍首身法三十

何溥言軍政三十一

戒將帥掎尅二孝宗三十

詔戒占破禁軍

戒將臣掎尅充饋二隆興

治行賂求職名罪

治守將棄城罪乾道元

核實兵籍二

修軍政十一事五

嚴整乃治平之要六

論軍中階級法七

嚴軍人劫盜罪

嚴犯階級罪

治詐稱八廂罪

索秦琪空印紙乾道元

軍功劫盜罪主將

升黜軍帥淳熙元

禁兵將奔競交結二

議賈和仲失律罪



賞李川舉職

錢卓犯階級降官三

違主帥約束降職四

約束減寇軍糧

批付身以革冒濫

革軍中冒濫弊

禁兵官褻慢六

戒郭剛賣布寇剝八

李椿論軍政十

軍政修舉之賞十一

不許置田宅房廊

盡罷軍中刻削事十二

治胡斌犯階級罪

治張革犯分罪

嚴將帥貪惰罰

捉獲逃軍當斬十四

罷軍中回易等事

朱熹言諸將培克十五

兵費

陳俊卿乞籍民兵六

太守臣教閱民兵淳熙四

給義士衣甲

比試民兵事藝十一

措置京湖民兵十四

兵法

葉汝舟編兵書高宗紹興四

王文献注司馬法十

吳璘著兵要陣法二十

賜將臣兵書孝宗乾道三

黃茂材教六花陣淳熙二

軍賞

賞平苗劉功高宗建炎三

賞明州戰功

賞仙人關功紹興四

優賞戰功

置象牙牌五

賞淮陽之捷六

論軍中賞罰七

論軍賞之濫十一

速行獲賊賞二十八

樊城濫賞三十一

以金銀勞有功將士

不濫賞軍功三十三

覈實軍功孝宗

軍政

頒軍制二十一條 高宗建炎元

以軍變降韓世忠官

汪藻乞修軍政

向亶以遁走誅四

禁發塚取民首級紹興三

岳飛軍極有紀律四

用兵以威信爲先

軍中冗費四事

高宗紹興

周祕論邊費六

錢糧皆百姓膏血七

漕臣將帥當體國十

降銀錢市軍儲三十

吳芾言養兵費財三十

江鄂荆三處軍費 孝宗乾道四

論軍將冗食耗費 淳熙十二 議省軍費 十五

### 兵食

呂頤浩月支糧料 高宗紹興元

命漕臣應副軍糧二 命通判充隨軍錢糧三

郭楫以乏軍糧罷四 江西增市軍儲五

葉夢得餽餉不乏十一 叙餉軍之功二十二

稱王之望餽餉功

不減官兵俸料孝宗乾道二

論養兵最難三

禁諸軍借請淳熙元

播米屯軍要害處十二

軍須

詔還軍須價直孝宗隆興元

恤軍

支諸軍雪寒錢高宗

不役軍士營繕紹興三

給絹賜將士五

禁勢家放軍債二十九

更戍如期三十

戒將帥私役士卒孝宗三十二

禁將帥科勒軍兵隆興元

詔行實惠

優恤諸軍 淳熙七

犒戍邊將士 十一

禁差土兵接送 十四

選兵

議精選兵 高宗紹興二

招兵

住罷招兵 高宗紹興三

旌賞趙渥招兵 孝宗乾

因江湖旱歉募兵 免三年招軍 淳熙十

汰兵

簡放三盜部曲 高宗紹興二 責張俊汰兵 此小張俊

命三衙諸路揀軍 五 審實汰兵 三十

許子弟承襲

孝宗隆興元

汰老弱兵 乾道二

朱熹言去冗兵

淳熙七

展離軍限十

揀汰諸軍之效

十四

### 訓兵

鄭士彥乞教閱

高宗紹興

按閱劉光世兵 四

詔諸州禁兵日教射 五

按試武士所能

江上諸軍事藝精強

立冬月內教法 十四

內教武藝至精 十八

具訓練衛士法 孝宗隆興元

幸教場閱兵 二

幸白石閱兵 乾道二

內教選鋒軍 三

幸茅灘大閱 四

幸白石大閱六

宣步司軍入內射七

軍中拍試激賞

殿司弓箭手入內射

增加事藝之賞

引諸班直呈射八

喜忠銳軍射藝九

喜忠武軍武藝

教閱不許設酒

淳熙元

修諸軍習弓弩法

責守臣教閱

步司弩手內教

前軍中軍內教

幸茅灘大閱四

犒設射藝精熟八

幸龍山大閱十

奏射鐵簾賞十三

用兵



用兵在賞罰

高宗紹興十

用兵在有謀

兵謀務要決勝

孝宗乾道三

軍器

張俊精製軍器

高宗建

軍器當留意

紹興元

命諸路造甲

置御前軍器所二

張俊自造軍器

給度牒造甲

造甲不擾百姓五

內庫揔管軍器六

置御前軍器局七

上親製兵器十

改造剋敵弓十一

造軍器之賞十七

工部檢察御前軍器十三禁私役軍匠

孝宗三十二

治不修軍器 乾道九

差人閱諸軍衣甲

李椿諫市牛筋 淳熙十

馬政

趙開更茶法買馬 高宗建炎元

復提舉買馬 紹興元 廣西增價市馬二

廣西鹽博馬 置饒州孳生監

置邕州買馬司 三 置賓州買馬司

昌慤招來邊馬 吳璘通西馬

饒州監置提舉官 許大理國賣馬

令四州專管買馬 提舉買馬移邕州 四

李棫買馬七說

置臨安孳生監

置餘杭孳生監

置饒州孳生監五

命官協力買馬

命廣西帥買馬

合茶馬爲一司

廣西進出格馬

川陝茶專博馬

廣西增數買馬十一

論南地可牧馬十三

論牧馬在得人

秦川牧馬大略十五

擇地牧川廣馬十七

川秦馬分送諸軍十九

論牧馬之利

廣西馬網格法二十一

革受賂印馬弊

參用茶馬舊法

孝宗乾道八

戒飭牧馬官淳熙三

閻蒼舒言茶馬弊四  
黎馬須及格尺十五

茶馬司置監歇養十二

舟師

乞造戰艦

高宗建炎二

韓世忠大治戰艦三

王彥恢飛虎戰艦

紹興二

命江浙造戰艦五

詔江浙造小船

馬廣閱習水軍六

楊存中駕放戰船二十  
李寶提督海船三十

李寶破敵舟于膠西三十一

虞允文車船破敵亮

郭璘再任能保船

孝宗乾道元

修建康戰船六

點檢諸軍戰船八

不許改造戰船淳熙三招建康戰船梢手十一  
論許浦水軍移屯十五

戰車

命兩路憲臣總領高宗建炎元

宗澤造決勝戰車王大智造戰車紹興二

王彥恢神武戰車南方不宜車戰三十

屯營田

汪藻請屯田高宗建炎四荆南營田之始紹興元

措置河南諸鎮屯田陳規奏本鎮營田

減淮南營田歲收王寔根括水田

王彥恢言營田

韓世忠建康營田

湖南江浙屯田

頒陳規營田法三

韓世忠論屯田

淮南帥守營田入銜四

命條屯田利便

張致遠言淮南營田

朱震乞營屯荆襄

邵彪具營田利害五

條約營田司

廖剛屯田三說

吳玠興屯田

張浚措置屯田

戒帥幕措置屯田六

改江淮營田爲屯田

李綱論營田

久任營田官

建官經理營田

詢究營田利害七

王縉論江淮營田

罷江淮營田司

吳玠營田之效

万俟卨論營田十

關外行營田十三

立營田賞罰格十六

四川營田委都統制

關外營田收租廿一

放免官莊牛租廿五

李顯忠請屯田三十

屯田先立規模

上論淮上屯田卅二

措置京西營田孝宗

論襄漢屯田隆興元

王弗經理營田三

措置淮東屯田乾道元

撥建康圩田助軍

措置兩淮屯田五

罷和州屯田六

召人佃營屯田七

罷廬州屯田八

罷階成等州營田淳熙五

郭杲興襄陽屯田十

詔經理屯田

錢之望言和州屯田十一

勸勉屯田人兵

椿錢屯田支用

詔郭杲措置耕高仰田

補和州不堪開耕田

和州均給屯田米

立奏收麥稻限十二

論屯田寓兵於農十五

督府

呂頤浩建督高宗紹興二

孟庾同都督

罷督府四

張浚以宰相視師七五六

葉義問督師卅一

葉義問不識生兵



汪澈視師京湖孝宗卅張浚都督江淮隆興元

張浚兼荆襄召汪澈罷督府召張浚二

楊存中陞都督

將帥

王淵輕財好義高宗建上論武臣少知義理三

汪藻論諸將罪四諸將作論詆文臣紹興元

范同言諸將不協四臺諫論罷王玘五

諸將知尊朝廷六兵在主將得人七

上倚重韓張二將責將帥御弓馬

撫偏裨以分大將權八詔慰勞將帥十

詔戒飭將士

武臣須知書三十

王十朋論管軍名位

楊存中官觀封郡王一卅

魏勝充統制

楊存中比郭子儀

李寶陳俘獲

詔復除環衛官孝宗隆興元

楊存中薨乾道元

守年限陞差法二

賞劉源繳付身

不開超陞例

命大臣審驗將官

樞密院呼召武臣

將帥冗惰之弊三

議置副都統

郭剛爲軍中所伏

將帥先民事六

擇將不拘等級

主兵官不能律已七

書將字求將才

獎揚展留意職事八

統制不可苟任九

統制官須遴選

審驗將才 淳熙四

將帥體國擇兵官

主帥擇將非才降官

不次用將

獎李川杜私謁

不以文采取武臣 五

武舉取將帥才七

精陞差軍將

揭貼進入將官名

密舉偏裨將校

世將

王稽中論世將 孝宗乾道元

韓世忠

世忠軍赴帥府高宗建炎元除御營左軍都統三

以勤王功兼兩鎮帥浙西敵至走江陰

以守江功易鎮四却世忠獻馬

宣撫江東西路紹興二置背嵬親隨軍

宣撫淮東三始與王德講解

遣兵襲劉光世與光世交惡不已四

御札諭韓世忠背嵬軍極驍健七

願以身蔽江淮世忠不受圩田九

出軍秋毫無犯十除樞密使十一

製一字軍入都堂岳飛知韓世忠奇特

輸田稅賜詔獎諭十三 因輸稅得封郡王

韓世忠薨廿一 世忠不附秦檜

世忠恩卹之厚

張俊

取杭妓張禮高宗建元 殺秀州前守趙叔近二

除御營右軍都統三 張俊軍號鐵山紹興元

諭呂頤浩推張俊 張俊不主避敵議四

拒都督行府檄六 張俊喜營繕七

獎諭張俊妻章氏十一 即張禮

獎諭張俊納兵 除樞密使

張俊薦劉子羽

以納兵得進封

以主和議先得王

十三

幸張俊第

廿一

張俊薨

廿四

張俊封真王以附和議

劉光世

光世五軍都提舉

高宗建炎元

曲意奉康履

以勤王功除御營使

三

乞不受杜充節制

帥江西敵至而遁

以公事牒六曹

四

不能援揚楚

趙鼎以書諭光世

不峻責光世

諭光世汰兵

紹興元

宣撫江東

三

訴韓世忠

王德請身見世忠

奏韓世忠掠其兵

魏砮諭解光世四

三妾皆封孺人五

劉光世乞祠七

劉光世解兵柄

以陶朱公自比

呂祉撫諭光世軍

光世軍叛降偽齊

復召劉光世

招徠淮西叛兵

光世有登仙之歎

劉光世薨贈太師十二

光世姑息無克復志

岳飛

投張所軍中

高宗建炎元

與王彥有隙

降于杜充二

時譽翕然四

張俊薦岳飛

除都統制 紹興元

岳飛年少建節 四

爲張俊所忌 五

起復歸屯 六

岳飛見識極進 七

與張俊隙深

棄軍廬墓

敦請岳飛管軍

上親戒諭岳飛

秦檜見岳飛忿忿

岳飛願進屯田甸

王庶稱岳飛壯節 八

岳飛奇李寶 九

命飛班師不奉詔 十

岳飛遷延赴援 十一

張俊秦檜恨岳飛

除樞密副使

披襟作雍容狀

與張俊議不合



岳飛宮觀

岳飛為秦檜所殺

岳飛號賢將

知浹為岳飛訟冤十二

王輔叛岳飛附檜

以岳飛更岳州名廿五

姚岳叛岳飛希寵

追復岳飛官孝宗卅二

賜岳飛廟額乾道

劉錡

以張浚薦得用

高宗紹興七

劉錡始成軍

除淮西安撫

劉錡對于內殿八

除東京副留守十

劉錡留順昌府

劉錡以功建節

不信讒劉錡者十一

敵不敢犯劉錡

諸將恨劉錡

劉錡罷十七

劉錡守潭州賜田廿五

代劉寶鎮江都統三十

敵畏劉錡三十一

愧虞允文立功

劉錡以疾得祠

劉錡薨于臨安三十二

吳玠吳璘

劉子羽薦于張浚高宗建炎三

爲曲端所劾四

張浚奇吳玠

吳玠以功除宣撫

紹興四

賜親筆不得拊卿背

玠以功陞兩鎮檢校

玠辭官贖劉子羽罪

吳玠得事君體五

吳玠薨于仙人關九

吳玠立廟十

敵望吳璘不敢爭

上稱吳璘善用兵十二

吳璘統兵有法十四

吳璘以使相領都統十二

吳璘除宣撫三十一

王之望乞還吳拱璘疾甚

吳璘來朝封郡王孝宗乾道元

吳璘遺表納忠三

吳璘威名亞於玠

吳璘所用多知名

李世輔

自敵中奔夏州高宗紹興八

敵殺李世輔家

招李世輔九

賜名顯忠

賜李顯忠田十

以上恢復策忤秦檜八

始陞都統二十九

李顯忠卒孝宗乾道

保全李顯忠家淳熙六

### 寵將

厚錫三大將高宗紹興

獎諭韓世忠

獎諭韓岳二將

開三鎮賜功臣號

獎諭韓劉二將六

賜手札獎世忠七

賜詔獎諭諸將十一

以玩好賜劉光世

獎諭李寶三十一

### 馭將

激張俊立功

元高宗紹興

得馭將之術

汪藻馭將三說

諭韓世忠令釋憾四

激劉光世立功

駕馭諸將

上得馭將之道五

上親諭二將釋憾

戒諭韓世忠七

戒張俊羨劉光世

戒吳玠附托張浚

激張俊力戰八

不許岳飛增兵

戒張俊勿興土木

不許岳飛辟郡守

不許張俊免和買十

諭岳飛功賞

以郭子儀事諭張俊十一

議互易諸將兵

不受大將貢獻三十二

陳俊卿論待將帥 孝宗乾道三

戒諭王公述 五

論駕馭將帥 六

戒兵官使酒 八

御筆戒諭軍帥 二 淳熙十

# 財用門

## 財用

發諸路坊場錢

高宗建炎元

驅磨常平錢物 三

論用兵營造費財

孫覲以擅催青苗罷

陳剛中乞罷冗食

紹興元

張致遠言理財 五

集紹興會稽錄

詔戶部措置財用

置總制司

論監司不恤州郡

執政兼措置財用

王侯言國用五事

久任主計之臣

莫將財用五說九

經制司去發運字

罷經制司

欲藏富於民十

廿六

增收頭子錢

戶部要得人廿二

欲國與民皆足廿五

論劉晏善理財廿六

財用有三說

國初以來收支大數卅

乞久任版曹孝宗乾道元

進久任許元故事

定國用經制二

命宰執兼制國用罷

八年

戒儒臣留意金穀三

造冊開具支川

蔣芾尋財用根源

置度支都籍四

罷制國用司五

造會計錄六

左藏急闕七

世儒不言財穀

恤州縣困弊九

復祖宗會計錄淳熙二

州縣置財用都歷四

論士夫諱言理財

復合同憑由法六

詔漕臣通融財計

論會計錄

罷總漕司營運七

不許置總計司

撥無收錢還戶部八

內外積錢之富十

朝廷與戶部分彼此

每月進財賦冊十一



命申總所大軍數目三十總所申到見在數

節用

不欲數犒軍

高宗紹興元

省內諸司

趙需奏裁節浮費

四

上論省節財用

五

節省自宮庭始

陳淵乞節財用

九

上每事省約

廿六

乏財但當節用

廿八

張燾勸節用

廿九

裁減宮掖用度

孝宗隆興元

節長秋宮費用

未嘗妄用一文

四

戒州郡節用

淳熙三

論大臣節浮

論搏節財用

十

論革弊以漸

十四

詔裁冗費光宗十七

府庫

分置庫藏高宗建炎二罷兩浙回易庫紹興二

激賞庫歸左藏孝宗卅乞通融南庫財用乾道

併左藏南庫封樁庫封樁庫貫朽六

撥南庫隸戶部十南庫初置之始

封樁庫初置之始南庫存留庫眼十二

內帑

內庫以備水旱高宗紹興二八出內庫代民租

支內帑佐調度二九出內庫銀糴馬料三十

上諭置內庫意卅一

黃中言內帑卅二

出內帑和糴賑濟孝宗隆興二年

借內藏應副戶部

免台州欠內庫錢淳熙七

蠲拖欠內藏錢物十

□□出內庫犒賞

朱熹言內帑十五

倉廩

分省倉爲三界

高宗紹興十一

置豐積倉 三六

措置唐鄧積蓄

孝宗淳熙六

上供赴豐儲倉七

椿管采石倉米 十二

豐儲以新易陳 十五

場務

併推務茶場高宗建炎二

罷市易務存抵當庫

置江寧府推務茶場三

置行在都茶場明受

分推務於臨安四

廢越州推場

移紹興場務於臨安紹興二

置都茶場於建康

移建康場務於鎮江三

置諸州市易務五

移鎮江場務於真州

置吉州場務

推貨務賞格

初置推場十二

定三務場歲額孝宗乾道六

定坊場祖額淳熙二

罷創立場務五

市舶

復市舶舊法

高宗建炎元

復置市舶提舉二

兩浙船司移華亭

紹興二

罷福建船司

提舉兼泉州船司

賞蔡景芳招商六

論市舶利厚七

廣南市舶之利十

減抽解數十七

詳定船法二九

革市舶之弊

孝宗隆興二

罷兩浙船司乾道二

漕運

復轉般法

高宗建炎元

行入中法二

罷江淮發運司

紹興二

初置都轉運使

拘官舟備漕運六

席益上漕運六策

蜀中水陸運利害

復置發運使八

優恤利道運夫諱宗乾

復都大發運六

竄史正志罷發運

恐陸運勞民諱熙七

河渠

修浚運河高宗紹興三

浚臨安府運河十六

修運河堰閘二九

論溝洫利害

詔浚運河卅一

司馬伋浚河修閘孝宗  
淳熙六

鎮江府開河道七

浚浙西運河十一

茶鹽

梁揚措置茶鹽高宗建炎元年

梁揚祖改茶鹽法二

詔權務守茶鹽法紹興元

復廣東茶鹽司

私茶鹽行重法三

茶鹽法成書廿一

欲捐茶鹽之利廿七

禁供指私茶鹽孝宗三二

茶法

趙開更川陝茶法高宗建炎二年

罷福建茶鈔行茶引市建州茶紹興五

減福建貢茶罷買福建末茶

更福建茶法十二  
韓球權茶之擾十七

茶息歲入之數二五  
措置湖北茶引二八

茶法不可更變

孝宗乾道六

胡元質奏川茶弊

淳熙四

減放川茶虛額

六

李椿論茶法弊

十

### 鹽法

更福建鹽法

高宗建炎四

換鈔給閩廣鹽

罷福建鈔鹽

推南恩州田鹽

紹興元

禁停接私鹽

二

不許張浚通蜀鹽

呂頤浩峻更鹽法

趙開變蜀鹽法

推明州三縣鹽

廣南鈔增貼納錢

均定給鈔鹽數

禁將佐鬻鹽

以推明州鹽罷王然

三

增鹽鈔貼納錢

四



渡江後鹽法五變

東北鹽始通五

廣東更鹽法

不變鹽法之效六

更二廣鹽法八

葉衡請福建給小鈔

增福建鹽鈔錢十二

不許寬和鹽律

官賣廣西五州鹽

不改福建鹽法十七

王珣支還煮鹽錢十九

減夔路諸處鹽課廿二

減福建鈔鹽錢二十九

禁科賣鹽二十九

論私販鹽禁三十

王時升代民輸鈔錢

命支還亭戶錢

論私鹽三弊

閩中鹽筴五弊三

放四川鈔鹽綱四

命相度廣西鹽事六

行福建鈔鹽法

八年罷明

廣西鹽復官賣法九

張栻論廣西鹽法二 淳熙

給亭戶納鹽手歷

胡元質奏井鹽弊四

均減井鹽重額

守廣西官賣鹽法五

禁販解鹽入界七

詔廣鹽復鈔法十

王正己言廣西鹽事

申禁解鹽入界

韓璧言廣鹽鈔法

李椿革廣鹽弊

金州不置場推鹽十一

詹儀之條析鹽事

禁附帶解鹽

置漁陽井鹽官

禁販交鹽入界十二

論二廣鹽事

戒提舉重鹽事

革廣州給歷賣鹽弊三十

淮浙鹽秤下支錢

汀州科鹽之害

通濟井監鹽十四

革八州科鹽弊

罷蔡湜哀斂亭戶

十五 問孫紹遠廣西鹽事

趙伯溫言廣西鈔鹽

復廣西官賣鹽十六

以鹽事竄詹儀之

推酤

添六路賣酒錢

高宗建炎二

增諸路酒價四

復增諸路酒錢

紹興元

禁賣公使庫酒

論推酒之利

置贍軍酒庫七

胡世將增蜀酒息

罷夔路酒店十五

革蜀中酒弊 廿六

鬻爵

募民入貲授官

高宗建炎元

獻助人給告二

募人納粟補官

紹興元

鬻承直修武以下官

減賣官誥錢

納粟不許注親民六

定賣官升轉法

收官誥綾紙錢

賑濟人特補官

孝宗淳熙元

補賑濟官罷鬻爵三

出爵募民賑濟八

鬻牒 師號附

初賣師號

高宗建炎二

度牒改用綾紙三

換給度牒四

入錢批舊度牒紹興六

趙鼎奏賣度牒七

住給僧牒十二

不許撥放度牒十三

不許放僧牒廿六

不欲驅農爲僧廿七

再給降度牒卅一

鬻牒充會子本

孝宗隆興二

科賣度牒

論賣僧牒之弊

乾道三

給僧牒師號

助四川總司四

降僧牒賑饑

降僧牒下四川總所七

給度牒糴常平八

頒度牒下四川備邊四

漸革鬻牒弊

不賣度牒充回易

鬻田

措置賣官田

二 高宗紹興

召人買官田舍五

召人買田六

賣官田增租十二

出賣沒官田

廿八

魏安行抑賣官田卅一

乞寬限賣官田

道元 孝宗乾

詔鬻官田八

罷鬻官田 淳熙三

估賣沒官田產十四

坑冶

督諸監輸錢

元 高宗建炎

罷邛州鑄錢二

權罷建州鑄錢

紹興二

廢減坑冶

減建州鑄額

省併錢監

饒信膽水浸銅

省度饒監官吏 三

鄭士彥乞罷冶鑄 五

省併鑄錢司

減料鑄錢

韓球括銅之擾 十三

減坑冶課額 十四

復利州錢監 十五

減利州鑄錢額 廿三

四川冶鑄本末 廿五

定銅山銅額 廿六

罷提點坑冶司

給三州鑄本 廿七

罷提點鑄錢官

洪遵言鑄錢利害 廿八

括民間銅器

撥關額錢充鑄本 廿九

復置提點司

嚴銅器禁 三十

復邛州惠民監 卅一

罷鑄銅司歸運司 孝宗乾道六年

劉焯論蜀中推銅 置舒州鐵錢監

復鑄錢司 七 定江西鐵錢額八

置饒贛鑄錢司 九 置蕪春鐵錢監

置饒州都大司 淳熙二 重定舒蕪鑄額八

廢昭州金坑 十 不許光州鑄錢十一

增舒蕪鑄額 十二

錢幣

通當三錢諸路 高宗建炎元 鑄建炎通寶錢

禁韶州新錢滅裂 紹興二 出城不許過十千



禁毀錢鑄銅器六

禁私鑄毛錢十三

申嚴錢入海禁

禁銷錢為器廿一

嚴銅錢出界禁廿六

論錢法精粗

禁私鑄沙毛錢

孝宗隆興二

命捕搬販錢人

鑄當二錢乾道元

降會子收兩淮銅錢五

嚴銅錢過北禁六

降會子換兩淮銅錢二

給交子換四川銅錢七

降會子收兩淮銅錢十

不頻改錢樣十一

真州展限收銅錢十四

錢引錢鈔

顏博文增印錢引高宗建炎二年

張浚增印錢引

印見錢關子 紹興元

詔支給見錢關子五

席益增印錢引 六

吳玠印銀會子七

鄭剛中增印錢引 十三

限蜀中錢引銀會 孝宗淳熙五年

楮幣

東南會子之始

高宗紹興元

置行在交子務 六

言者論交子弊

廢交子復為關子

罷交子務官吏

交子減價自買 廿六

臨安初印會子 三十

置行在會子務 卅一

許諸路用會子

造湖北直便會子 孝宗隆興元

賣度牒充會子本二 撥度牒錢充會子本

印准交子乾道二 會子交子允易

降度牒助教帖收會三 兩淮通行會子

行錢會中半法六 行偽會賞罰

責監司措置稽緩淳熙元楮幣少而重三

不輕降楮幣 會子始分界五

愛惜會子七 不欲多印會十

論會子不宜多十二 會子不可更增十三

和糴

委諸路漕臣和糴高宗建炎四年

和糴助軍儲 紹興元

支官告度牒博糴 三

約束不支糴本

詔戶部增數和糴 四

降告身博糴 五

命戶部措置苗米 七

置戶部和糴場 八

諭程邁毋傷農

諭梁澤民糴買

糴三京穀 十

糴湖外米 十三

論糴買事宜 十三

免江浙湖南和糴 十八

定三總所歲糴額

穀賤收糴 廿五

令州縣和糴 卅一

張浚乞降糴本 孝宗卅二

詔和糴軍糧 隆興元

催提舉納糴本 二

論和糴四弊 乾道元

草和糶弊二

劉珙言和糶弊二

喜歲稔可積穀八

免和糶之效 淳熙四

降和糶播管米錢十二

放濠州採荒米

和預買

均杭州和買絹

高宗建炎二

減東南和預買絹三

和買紬絹折價 紹興元

許折納三分見錢三

覈實和買之弊

減江西折絹價四

預買不抑納金銀五

謝祖信言預買弊九

減和預買絹十五

減紹興和買絹 孝宗淳熙十六

稅賦

蠲臨安丁錢十

溫處州流民丁籍十一

免丁不須降旨

革廣西丁錢弊十二

革廣南掛丁弊

經總制

經制錢之始

二 高宗建炎

增二色經制錢 紹興元

委通判拘收經總

三

東南經總制大數五

詔收勘合錢

減罷總制錢

詔通判拘總制錢

六

減荆南經總制錢 廿九

專委通判拘收

三十

命知通同掌

八

孝宗乾道

王佐論經總制錢

淳熙十

朱熹言經總制弊 十五

科斂

論浙西科斂之害 高宗紹興元年

論科配之害

張九成策科斂名色二

禁常賦外橫斂

減釐鹽錢三

因旱罷科數五

禁假托軍需

論收撮課子弊六

恨未除科斂七

民避科率立異戶十二

鄭剛中奏減科湏十三

議罷四川科數十七

減四川科數虛額

減四川激犒錢十八

申禁科率

減州縣水脚錢二十

再減四川重斂廿五

禁貢真珠文犀

高宗紹興廿四

罷廉州貢珠 廿六

止蜀中貢錦綉 廿七

免聖節貢奉 孝宗卅二

減聖節進奉 隆興元

免二年聖節進奉 淳熙十五

綱運

論押綱四弊

孝宗隆興三

因旱申嚴趣辦 淳熙十

不許約束綱運 十四

商稅

除米稅及力勝錢 高宗紹興十七

裁減稅額

裁減收稅則例 廿六

禁收步擔米稅 三十

省罷繁并征稅 孝宗乾道六



革沿江重征弊

不置城外欄稅淳熙五

刪驢駝等稅令六

放免臨安征稅七

禁阻遏客販米十一

禁增販商稅額

罷荆門三處稅場十二

罷常德復州七場

罷淮東八處稅場

放行河渡

獻助

李綱上獻納議

高宗建炎元年

却富民獻錢三

蠲南劍獻助錢紹興三

初許獻助補官四

張浚獻助國用十一

諸路獻助迎奉兩宮二十

林孝澤獻助軍錢卅一

羨餘

劾吳懋獻羨餘

高宗紹興二

徐康國以獻羨餘罷三

却侯彭老羨錢

兩浙寬剩錢六

王暎獻迎奉兩宮錢

二十

楊椿不獻羨餘十四

不受姜樓獻助

却兩浙獻趨剩錢卅一

禁欠上供進羨餘

孝宗隆興元

却廣東獻緡錢

劉珙言羨餘弊乾道三

申禁獻羨餘

林機論橫斂獻羨餘五

蘇嶠請卻羨餘八

不受王楫羨餘淳熙三

卻羨餘代納折帛錢五以寬剩錢代民輸十一

以歷尾為羨餘十二

# 伎術道釋門

天文

命奏天文林咎

高宗建炎元

不許報天文二

天文學生內宿三

李季進乾象通鑑

紹興元

詔太史奏天文三

張大槪獻蓋天圖七

製渾儀十四

太史奏天文不實卅一

日月五星聚軫

孝宗淳熙十三

歷象

改正歷法 高宗紹興二

轉運司賣歷日

詔陳得一造歷五

改統天歷

陳得一賜號處士

陳得一修奉元歷九

行乾道歷 孝宗乾道四

李燾言諸歷沿革

行淳熙歷 淳熙四

淳熙歷後天五

測驗歷法 十二

楊忠輔言歷差

詔定歷差 十四

詔測驗歷法 十五

### 歷官

不許李繼宗回授 孝宗乾道八

創太史局階官 淳熙三

醫方

置局賣藥

高宗紹興六

諸州置惠民局

十一

頒監本局方

醫官

王繼先遷前班

高宗建炎四

定試醫格

紹興廿一

竄王繼先

卅一

醫官不許換授

孝宗乾道元

存留醫學科

八

醫官不帶遙郡

淳熙三十

命術

論孫近信命篤

高宗紹興七

秦檜忌人談命

廿二

釋老

却獻佛象高宗紹興四

不留意釋老十

上不惑異端十一

賜黃元道人號并贊八

召皇甫坦

賜張守真道號廿九

神仙

封梅福真人高宗紹興

# 邊事門

邊議

張膚敏言雪恥高宗建炎元

呂頤浩備禦十策二

張守言敵必來三

馬廣言三策

范宗尹乞避敵

三省密院議敵四

朱勝非言經營淮北

紹興

呂祉入對條十事三

李綱獻三策詔獎之四

訪舊宰執議邊事五

呂頤浩上十事

朱勝非上四事

李綱上六事

張守言措置二事

翟汝文言三事

兵機事不付外

張浚論金人失信六

李綱奏陳利害

林季仲直言邊事

張浚料敵出三策九

周南仲五不可之議

張燾言間諜

張浚言邊事十

張浚因星變言邊事六

沈介言守備策三十

何溥等因灾異言邊

卅一

汪澈言邊事

太學生獻四策

杜莘老上四事

吳芾言邊事

金安節言三事

置言邊事簿

孝宗乾道五

攻守

詔兩河堅守

高宗建炎元

宗澤經理戰守

宗澤擊退金人二

宗澤遣王宣擊敵

宗澤決策舉兵

分命諸將防江

命杜充總兵防淮

分命杜充等守諸州

杜充無制禦之方

郭偉守采石屢敗敵



杜充守江失利

周望郭仲威守兩浙

周望遁走四

趙立攻敵塞

言者論戰守事

紹興元

沈與求乞備料

二

吳表臣論防江

今歲防秋略具三

分定諸將路分

命講究防秋四

韓世忠進屯揚州

上問胡松年控禦計

命韓劉宣撫兩淮五

張俊宣撫江東

張浚措置邊防

韓世忠圍淮陽

張浚言有進無退

趙鼎折彥質議退保

張浚欲斬渡江者

陳公輔言攻守策七

王庶措置邊防八

張戒言戰守利

張戒附趙鼎主守

劉錡設戰具于順昌十

韓世忠圍淮陽

上言戰守是一事

李興死守白馬山

戒諸將持重待敵

命李興班師

劉錡請益戍廿九

命諸將畫界守邊卅一

成閔控扼武昌

李寶議守江陰

命李顯忠擇地利

劉錡屯揚州

詔諸將隨地措置

命把截要害地

孝宗隆興三

議真楊六合捍禦

講備禦策乾道三

以陳敏把高郵

儒生不達時宜

差王琪修城事

陳良祐論築城事

以陳敏備禦淮東

馮湛陳海道畫一十

治邊臣生事罪

荆襄移屯二不便

### 征戰

王彥新鄉之敗

高宗建炎元

邵興絳州之捷

邵興潼關之捷

三

張俊明州之捷

彭原店之戰

四

韓世忠金山之捷

韓世忠奏捷

韓世忠敗績

牛皋宋村之捷

岳飛靜安之捷

張浚富平之敗

張榮敗敵于水寨

紹興元

吳玠和尚原之捷是年再捷楊政方山原之捷二

吳玠仙人關之捷四韓世忠大儀之捷

解元承州之捷楊從儀臘家城之捷

王德柔根之捷竹塾鎮之捷

王進薄敵于淮五崔德明敗敵于盱眙

呼延通漣水之捷韓世忠禽牙合敗之六

劉光世兵屢捷揚沂中藕塘之捷

韓世忠淮陽之捷李寶興仁之捷十

姚仲百通坊之捷劉錡順昌之捷

醴州之捷孫顯敗敵陳蔡間

曹成敗敵大興縣

韓世忠軍敗敵

田晟涇州之捷

再戰又敗

諸將獲捷詳見恢復類

上論戰勝在人和

岳飛郾城之捷

辛鎮長安之捷

王貴等潁川府之捷

解元掩敵于譚城

中條山解州之捷

韓世忠洺口之捷

李興敗李成兵

楊沂中潰軍于宿州

王俊敗敵于盩厔

邵俊等再敗敵汧陽

楊從儀敗敵鳳翔

惠達敗敵野厖河

楊從儀敗敵寶雞

楊從儀敗敵渭南十一

邵隆商州之捷

王德含山之捷

張守忠全椒之捷

諸將柘臯之捷

諸將議班師

卅忠聞賢驛之捷

諸將濠州之敗

吳璘剡家灣之捷

楊政寶雞之捷

李寶醇酒誓天卅一

吳璘橋頭寨之捷

樊城敗以大捷聞

王權尉子橋之敗

治平寨之捷

皂角林之捷

李寶膠西之捷

劉汜瓜洲之敗

虞允文采石之捷

虞允文楊林之捷

楊欽洪澤鎮之捷

趙樽蔡州之捷卅二

王宣汝州之捷

王宣蔡州之捷

宣與趙  
樽俱遷

吳璘德順軍之捷

姚仲北嶺之敗

張子蓋石湫堰之捷

張俊宿州之捷

孝宗隆  
興元

崔阜六合之捷

和戰

韓肖胄言和戰

高宗紹  
興三

和戰不可偏執十

上意主戰策卅一

和議

黃潛善等主和

高宗建  
炎元

責靖康議和罪

李綱論遣使

耿南仲父子奪職

王倫使敵

字文虛中使敵二

敵留王倫

上皇草書議和

趙子砥論不可講和

洪皓使敵三

胡寅乞罷和議

秦檜議分南北四

王倫還自金國紹興二

韓肖胄使敵三

敵使偕韓肖胄來

章誼孫近使敵四

張浚乞備敵絕和議

章誼等自敵還

魏良臣王繪使敵

韓世忠乞罷和圖恢復

韓世忠賣二使

敵欲殺我二使

魏良臣等使還

胡寅極論遣使五



胡寅以論使事出

王倫使敵七

王倫還自敵

王倫復使敵

上始主和議八

敵使來議和

欲早休兵

趙鼎依違和議

敵使入見

王倫復使敵

王倫稟受使指

敵遣詔諭使來

上喜金人有善意

詔詢訪和議

曾開張燾乞集議

孫近乞罪異議人

擢臺諫逐異議人

趙雍言天子之孝

韓肖胄使敵

敵使至行在

秦檜受敵書

天下以屈已咎秦檜

王倫除簽書使敵

命王倫守東京

王倫交地界

王倫毀東徹雙廟

孟庾帥河南

却韓世忠獻馬

論陝西叛將難用

秦檜惟恐忤敵意

敵悔和議拘王倫

敵主詰王倫

敵囚王倫不復遣

上言當以戰為主十

莫將使敵

陳淵論使事

敵囚莫將

敵敗盟入東京

河南望風納款

陝西所在迎降

敵陷南京

敵攻長安

敵陷西京

廖剛折鄭億年

敵圍順昌屢敗

檄諸路罪狀敵人

兀朮親攻順昌大敗

秦檜將班師

詔岳飛不許深入

秦檜主罷兵

范同議收三將兵權

十一 張浚附和議納兵

命張岳收淮東兵

不責敵人以禮

秦檜欲殺岳飛

罷劉錡兵柄

上諭議和之旨

劉光遠使敵

詔吳璘班師

敵欲亟和

魏良臣使敵

魏良臣以敵使來

何鑄使敵

兀术索北人

敵赦北人在江南者二十上論講和之利

獨留北人鄭億年

敵以書求割地

迎太后歸慈寧宮

徽宗梓宮至行在

秦熈盛稱檜之功

分陝西地界

賜秦檜玉帶

黃達如乞賞議和人

奉使得還者僅三人三十敵索趙彬等家屬

選賜北使弓矢

喜敵人和議堅

敵殺王倫十四

讀王羲之傳

論議和後無事十六 以和議行賞罰十七

嘉秦檜主和之功十八 上惟以和好為念十九

巫伋無祈請之祠廿一 喜張俊主和議廿四

秦檜遺表堅和議廿五 命執政堅守和議

金國謀南侵 詔堅守和議廿六

張浚論金人敗盟 敵欲敗盟廿七

敵修汴京謀南侵廿八 孫道夫言敵南侵

孫莘老言敵敗盟 敵主詰買馬非約廿九

黃中言敵欲南收 湯思退詰黃中

黃中為宰相所抑 遣使探敵意

沈該出孫道夫屢言兵王綸言敵無他意

敵國已定議寇江敵禁妄傳起兵事

敵使施宜生來即施達施宜生漏敵情

虞允文言敵欺盟三十葉義問言敵入寇

陳康伯言敵南牧汪澈條陳利害

賀允中言敵致仕許世安告急

王十朋言邊事金使倨傲卅

敵使求割地周麟之辭使敵

呂廣問奏敵來南京貶周麟之

敵使卻吾二使敵欺盟入寇

朝廷始絕敵

曾幾諫和議

敵持檄議和敵主已死

敵使告登位卅二

料此事終歸於和

洪邁移書敵使

黃中等乞正名分

陳康伯折敵使

張浚乞絕和議

孝宗

詔訪和邊策

史浩主和議

敵不納劉珙

盧仲賢辱命隆興元

敵以書來求四事

詔集議講和策

閻安中諫和議

胡銓乞絕和議

宰執主和議

上屈意就和

張浚累疏爭和議

虞允文累爭棄四州

敵械我使胡昉

胡銓言可痛哭者十二

魏杞使敵許割四郡

張栻論和議之非

胡銓言十弔十賀

湯思退諭敵脅和

王之望力主和議

命胡銓行邊

胡銓劾李寶逗留

王之望辭督師

太學生請誅思退等

尹穡乞置獄治異議

王抃使敵議和

以和議成赦沿邊

敵使來乾道元始稱宋皇帝

議遣使請陵寢六

范成大祈請陵寢

竄陳良祐爭遣使事

張栻諫請陵寢



趙雄使敵

不以北人恭順為喜淳熙元

湯邦彥使敵二

竄湯邦彥辱命三

不附和議

胡銓除編修高宗紹興

魏矸不充館伴八

王之道遺魏矸書

王庶乞拘敵使

張戒言和不可得

王庶言何以見敵使

王庶言何苦事讎

韓世忠乞奏事

王庶乞不與和議

張戒論偷安不可得

張九成不附秦檜

韓世忠乞責使人狀

張燾言天相中興

晏敦復言敵不可從

魏缸乞審思

向子諲不拜敵詔

王庶以累爭和議罷

胡銓乞斬王倫

秦檜孫近

范如圭以書責秦檜

陳剛中以啓送胡銓

詔戒上書狂悖

李綱言詔諭何理

曾開以忤秦檜罷

許忻言敵不可信

胡理等六人言和議

范如圭乞謝遣敵使

方庭實言屈己非計

張燾稱疾求去

晏敦復八人言和議

尹焞言不可降敵

尹焞以書責秦檜

徐俯岳飛賀赦表九

連南夫言和議之失

韓世忠欲劫敵使

張浚言敵詐

楊焯上書責李光

汪應辰乞圖中興

樊光遠言得地事

韓絳以搖和議竄

貶張九成等十

陳剛中死于貶所

岳飛數言和議非計

韓世忠非和議忤檜

十一韓世忠奏秦檜誤國

劉子羽易敵使旗

張浚不附和議

胡銓昭州編管十二

王庶卒于貶所

黃達如乞罪異論人

言者乞竄異論人

曾開李彌遜落職

趙鼎黨

張戒特勒停趙鼎客

治異論寄居人

竄解潛

趙鼎客十四

晏敦復到老愈辣十五 胡銓編管吉陽軍十八

范如圭閑廢十年十九 解潛無愧此心

魏缸晦迹免禍 廿一 葉三省竄 以詆林兵議

楊煒蕭振被竄 煒坐書上 凌景夏閑廢十餘年

王之道坐黜十四年 三 廿 胡銓移衡州 廿五

辛次膺如鐵石 廿六 張浚以言事獲罪 服闋

張浚胡銓任便 卅一 胡銓復元官 孝宗 卅二

胡銓累爭和議 見前和議類

張浚終身不主和 隆興二

武備

不以和議弛備 高宗紹興十

造琴爲盾樣 十三

武備不可一日弛 十四

招填軍額

詔四川募兵

教閱不可少廢 十五

自治

治中國以服邊方 孝宗淳熙三

間諜

張燾言間諜 高宗紹興二

降附

收用簽軍 高宗建炎四 淮北兵歸正不絕 八 紹興

上言多方撫納

招徠歸正人卅二

存撫歸正人

孝宗淳熙

安集歸正人八

展歸正人科稅限十二

金人本末

韓侂不死燕山

高宗建炎元

金國分道進兵

婁宿陷長安二

金兵再侵東京

金人陷中山府

金兵入攻

金人陷北京

不敢犯先聖墓

金人侵泗州三

金人侵天長軍

敵入揚州

敵退復揚州

金人陷南京

婁宿攻長安

金人陷壽春府

敵分道渡江攻江西

敵自馬家渡濟江

敵攻兩浙

敵陷建康府

兀朮歎我朝無人

兀朮陷臨安府

婁宿圍陝府

敵乘風侵明州四

再侵明州

婁宿陷陝府

金人破明州

敵引兵還臨安

兀朮入平江府

敵在湖南者退兵

韓世忠扼敵于金山

兀朮敗世忠而遁

敵焚建康府

敵圍楚州拔之

敵攻揚州 紹興元

敵陷饒風入興化 三

敵僞齊渡淮入寇 四

金人夜遁

金主晟卒立亶 五

粘罕死 七

上論金人必亡

敵割河南歸我 九

敵主誅其族宗磐等

敵分四道入侵 十

上論兀朮無能為

敵渡淮入侵 十一

上料敵不敢渡江

兀朮侵泗州

論敵主無權

論敵人奢侈 十二

兀朮死 十五

敵與蒙國議和 十六

敵始與蒙國和 十七



金亮弒曠自立十九

金亮誅戮宗族二十

金亮寫臨安湖山圖

五廿

金亮擇細軍卅一

金亮渝盟

陳康伯言有進無退

黃中以策用兵

擢用虞允文

敵主徙汴京

亮不知畏天變

敵分道入攻

金亮弒母

亮殺韓汝嘉

張燾守建康

王權爲退遁計

敵犯通化軍

劉錡病甚

金亮自將入攻

手詔敵人罪狀

劉錡至盱眙軍

尋退保淮陰

李寶解海州圍

敵渡淮

李顯忠渡江歸

敵立葛王袞為帝

王權遁保和州

敵如入無人之境

劉錡鑿沉敵舟

劉錡復還揚州

姚興等與敵戰死

虞允文料王權必遁

楊存中召對

定親征議

敵侵揚州

劉澤勸劉錡保瓜州

王權自和州遁歸

敵入和州陷揚州

王權蔽匿不奏敵

李寶敗敵陳家島

劉錡退還鎮江府

虞允文折劉錡

敵主襄改元大定

葉義問臨事失措

張浚判建康

代張燾

劉錡敗于瓜州鎮

命李顯忠代王權

虞允文犒師采石

張燾勉允文建功

金亮刑馬祭天

刻翌日南渡

虞允文却敵于采石

敵行反間

虞允文檄荅敵

金亮趨淮東揚州

虞允文分兵備鎮江

竄劉汜王權

太一局推敵主自斃

虞允文拽試車船

敵約三日渡江

金亮為諸帥所殺

敵陷泰州

星墜知敵主死

奏捷不受賀

慰藉虞允文

楊欽追敗敵兵

李顯忠却敵于楊林

敵殺亮后及其子

上喜西北相攻卅二

論金敵人不用命

敵爲窩斡所擾

敵分兵入侵孝宗隆興二

論敵人侈靡乾道三

敵主死孫璟立淳熙十六

西夏

賜乾順詔高宗建炎二  
乾順死紹興九

韃靼

韃靼之始高宗紹興九

遠裔

却高麗入貢

高宗建炎三

却大食來貢 四

交趾李乾德薨 紹興元

冊交趾李陽煥 二

高麗入貢

是歲又貢

交趾李陽煥薨 七

冊交趾李天祚 八

徭人不可擾 十四

李天祚封南平王 廿五 却安南獻象 三十

交趾來貢 孝宗隆興三 論制馭蠻人 乾道七

黎蠻犯邊 九

交趾入貢 淳熙元

李天祚加封

安南李天祚死 三

安南李龍翰加封 六

却黎蠻進獻 七

黎蠻寇邊

却安南貢象

盜賊叛將附

李綱誅周德等

高宗建炎元

分討軍賊亂兵

杭州軍亂

錄平賊功

黃榜招安叛兵

建州軍亂

募羣盜自併滅

劉光世討鎮江叛兵

王淵等平軍賊

王淵斬陳通等

詔招安羣盜二

王淵招降張遇

宗澤誅李海

秀州軍亂

建州軍葉濃等亂

張俊入秀州捕徐明等

討捕葉濃

丁進叛犯淮西

命討李成成遁走

丁進降

趙哲降葉濃

吳玠斬史斌

范瓊殺壽春守三

范瓊反狀

翟興殺楊進

劉光世招韓雋清更名世

范瓊引兵入見

張浚請誅范瓊

范瓊伏誅

靳賽降于劉光世

戚方叛殺胡唐老

鼎州鍾相作亂四

孔彥舟平鍾相

戚方圍宣州

劉超據荆南

命張俊捕戚方

楊華楊么作亂

張俊降戚方

要高官受招安

貸魔賊黨

郭仲威犯鎮江

建州范汝爲亂

李敦仁世雄作亂

馬進攻江州

論孔彥威李成二寇

止治渠魁

命張俊招討

馬進陷江州紹興元

魯詹條止盜利害

張俊破馬進復筠州

張俊復江州馬進遁

桑仲陷鄧州

捕李敦仁

劉光世執郭仲威

邵青犯太平州

劉光世招安邵青



殺馬進李成降偽齊

張琪犯徽州

邵青復叛

呂頤浩執張琪

再招安邵青

范汝為據建州

曹成據道州

韓世忠平范汝為二

楊惟忠殺楊勗

李敦仁降

李光執韓世清

翟進犯漢陽軍

霍明殺桑仲

楊惟忠降趙進

岳飛破曹成

韓世忠招曹成

李橫等逐霍明

忠銳軍叛

李宏殺馬友

孔彥舟降于劉豫

解元執李宏

韓世忠敗劉忠花面獸

劉忠降於劉豫

張成入醴陵縣

詔捕湖寇楊么

命會兵捕湖寇

李綱平湖南叛兵

李綱乞合兵捕楊么

陳容犯梅州

閩盜范忠平

海賊柳聰受招

謝達犯惠州

周十隆犯循梅汀州三

楊么僭號改元

岳飛獲彭友

楊沂中招魔賊

命王玘討楊么

上言招安之弊

王玘敗於楊么

海寇敬蘇內翰

解潛誅檀成 四

詔幾察巡尉失職

程昌寓招楊華

趙詳平建昌叛兵

委岳飛討楊么

賜岳飛錢帛犒軍 五

遣察官體訪捕盜

岳飛遣楊華招安

周十隆就招

湖賊楊欽降

岳飛平楊么

山賊雷進平 六

趙李網捕諸盜 七

盜賊止誅首惡

論弭盜三說 八

捕盜止取渠魁 十五

銷弭當為遠慮 十七

不貸南劍叛兵 廿八

論弭盜之術 三十

禁獄吏指教盜賊 卅二

孝宗

幾察淮海盜賊 乾道五 治盜治民不同七

推行張栻保伍法 二 淳熙 平彬寇出廟筭 六

刪縱盜罰錢令

苗劉之變

王淵除簽書 三 高宗建炎 苗劉等作亂斬王淵

吳湛陰黨苗劉 上御樓慰諭軍民

苗劉等斬康履 請傳位太子

請太后權同聽政 詔避位太后垂簾

上移御顯忠寺 張浚呂頤浩聞變

張浚決策舉兵 張浚以兵至平江

張浚撫諭張俊兵

偽命改元明受

張浚請太后歸政

邵彪見張浚議事

呂頤浩發書約會兵

呂頤浩請太后歸政

馮桴持書說賊

張浚遺書款賊

張浚召韓世忠

二兗遣馮桴還

呂頤浩兵發江寧

張浚三書遺劉光世

甄援說諸將勤王

劉光世會頤浩兵

韓世忠兵至平江

張浚得二賊書

韓世忠兵發平江

張浚搜絕郵傳

張浚復遣馮桴入杭

張浚書斥苗劉罪

偽詔言內禪事

偽命加張俊世忠官

偽命竄張浚彬州

上啜羹覆于手

鄭慤遣人至平江

張浚謬書款二凶

呂頤浩兵至平江

張浚匿謫命文字

二兇縱世忠妻子

韓世忠斬使焚詔

張俊械使者送獄

馮幡說王鈞甫

苗傅呼馮幡議復辟

馮幡更名康國

張浚等議進兵

勤王所傳檄諸路

勤王兵發平江

廟堂召二兇議復辟

王世脩止勤王兵

上手詔賜世忠

苗劉見上謝過

朱勝非奏復辟事

百官三表請還宮

呂頤浩張浚次秀州

刺客不殺張浚

除二兇制置淮西

復用建炎年號

張浚除知院

二兇加檢校少保

張浚等與逆賊戰

二兇賜鐵券夜遁

世忠光世俊入見

太后撤簾

張浚等勤王兵入城

召勤王諸臣入對

召張浚入禁中

韓世忠執王世修

上初御殿受朝

立賞格捕二兇

令劉光世等參堂

罷朱勝非相呂頤浩

王世修吳湛伏誅

劉光世遣王德討捕

喬仲福敗賊兵

韓世忠請身往討賊

王德殺陳彥章世忠將

赤心軍叛苗傅

張翼斬王鈞甫馬柔吉

王德欲與世忠戰

韓世忠擒劉正彥

賊擒苗翊降周望

詹標執苗傅

林杞呂熙殺張政

苗傅翊劉正彥伏誅

詔貶朱勝非等

王德編管爲殺陳彥章

劉光世復用王德

編配林杞呂熙四

詹標死於獄



# 災祥門

祥瑞

却獻赤芝高宗建炎二  
却枯桔之瑞紹興元

斥高衛上甘露圖二  
得人安民爲上瑞五

貶宇文彬瑞禾圖七  
却圓瓜之瑞十三

賀瑞雪此後皆奏祥瑞檜使  
木柱天下太平字十四

海清不受賀  
宋蒼舒獻嘉禾

馮檝獻嘉禾十五  
崇仁民產三男

臨川禾登九穗  
馮檝奏雨豆甘露十六

郊祀三台星見

竹米瑞付史館十八

日有青赤黃珥十九

建康甘露降

郊祀帝坐三台星明

宋仲昌產三子二十

建寧府嘉禾瑞麥廿一

容州野蠶成繭廿二

仁宗室柱生芝草廿五

上言祥瑞不足紀

不許奏祥瑞廿六

賀太廟芝草廿七

治世何用芝草二十九

蝗不食稼過淮北

罷姚岳進死蝗

孝宗乾道元

罷魚目營獻竹米

刪郊祀奏祥瑞八

南北豐凶之異九

郊祀得天貺

臘雪應期

以豐年為真瑞 淳熙四 不差官奏祥瑞 六

以屢豐年為喜 豐年是真祥瑞

日有戴氣七

災異

論不奏災異 高宗紹興三 詔水旱即時聞奏

四川霖雨地震 四 汴京地震 五

趙鼎奏地震乞罷 六 廣西大饑 七

張九成論惡念致災 八 廣東鼠災 十六

地震 孝宗卅二 卅八 以災異自責 隆興元

地震 隆興元 命奏水旱乾道四

戒廣德守奏水旱八

淮東鼠穴淳熙六

朱熹論災異八

水旱先祈社稷十

雨土十一

天變

日中黑子高宗建炎三

太白犯前星

雷雨之異四

赤白雲氣之異

日中黑子紹興元

彗出會稽

彗出于胃二

金星晝見經天四

元旦日食五

金星犯畢六

日中黑子

太陽有異七

日中黑子 九

秦檜賀日食 十三

彗出東方 十五

彗出西南 十六

太白蝕月 十九

流星晝墮 廿六

彗出井宿間

天雨水銀

日食不見不賀 廿八

流星晝墮

雷作非時 三十

無雲而雷

白氣亘天

正旦日食 卅一

雷發非時

風雷雨雪交作

汪澈陳俊卿論天變

彗出角

正旦日食 卅二

大風拔木 孝宗

郊祀雷雨乾道

雨雹大雪四

彗出西方淳熙二

水災

泉州大水高宗紹興三

欽廉邕州大水十

江浙福建同日水十四

襄陽大水廿二

命預備水患

潼川大水廿三

嘉陵江水溢廿八

諸邑大水三十

淮水之異卅二

淮水溢數百里

浙西水災孝宗

紹興府水淳熙四

湖台州水十二

火災

越州火

寬失火罪  
高宗紹興元

紹興府又火

臨安府火

二  
是歲又

朝天門外火三

重失火罪

臨安兩次火

臨安夜火四

李光趙霈爭火災事六

臨安火命賑之

太平州鎮江府火七

寬失火罪條

臨安火九 是年又火

省部倉庫火十

建康府火十一

鎮江府太平等州火

二十太廟旁居民火十五

鎮江府火廿九

治不救火罪孝宗乾道六

旱蝗

命捕蝗 高宗建炎二

大旱 紹興三

宰執以旱乞罷 五

江浙蝗 孝宗卅二

江浙湖北旱 淳熙八

淮東蝗 九

詣太乙宮等處禱雨 卅四 詔降香禱雨



中興兩朝聖政分類事目終